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Lianxun Securities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四年七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因素及其他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风险因素评估”部分全部内容：

一、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风险

公司单个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 50%，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系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无任何一方能够决定和作出实质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决定了公司所有重大行为必须民主决策，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

二、证券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我国证券行业呈现证券公司数量偏多、规模较小、注册资本偏低、净资产实力偏弱的格局，各证券公司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2012年，证券公司创新大会召开后，各证券公司依靠自身条件，从经营宽度到具体经营产品的深度都做了大胆的尝试，各种创新业务品种、服务模式的推出，使得证券市场行业竞争加剧。

虽然过去几年中，部分证券公司通过兼并收购、增资扩股、发行上市等方式迅速扩大资本规模，提升竞争能力，但是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及部分产业资本也在向证券公司传统业务渗透，同证券公司形成了竞争，因此，未来证券市场的竞争格局会愈加激烈。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联讯证券公司现阶段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客户数量亦较少。2012年，公司共设有 25 家证券营业部；2013 年，公司新设营业部 1 家，证券营业部总家数达到 26 家。证券营业部大部分集中在广东省，客户资源基本集中在广东地区，2012 年、2013 年广东地区区域收入占比分别为 63.77%、65.44%。虽然公司近两年也在积极开拓其他客户，同时也在其他业务方面进行探索，但是随着证券市场竞争的加剧，广东地区的大客户如果出现大客户流失，将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着力在开发新市场、增加新客户类型上采取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准备在 2014 年新设 7 家证券营业部，围绕重点中心城市、省会城市进行布局；其次，是改变传统证券营业部服务模式，设立轻型证券营业部，加

大远程客户的培育，充分发挥和利用公司网上交易、呼叫中心平台优势，缩短和客户的距离，实现客户资源的均衡分布。用扩大市场范围和增加客户资源方式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四、证券创新业务风险

证券创新业务是证券公司经营业绩爆发式增长的重要动力，也是证券公司发展的必备条件，证券业务的创新能够有效提高证券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提升品牌和核心竞争力；同时也可以丰富交易品种、活跃市场，增加证券公司营业收入。

联讯证券公司在资产管理、股票质押回购、证券投资等方面进行了人才、技术和研究上的准备。但由于创新业务具有超前性和较大不确定性的特征，公司在创新活动中可能面临因管理水平、技术水平、风险控制能力、配套设施和相关制度等不能与创新业务相适应从而导致的经营风险。因此，创新业务的开展，如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得不到投资者认可，或者公司风险控制不力，可能面临创新业务失败的风险，从而影响本公司的竞争力。

此外，相关创新业务资格获取需要向监管部门报备并获得审批。因此，公司创新业务的开展进程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五、核心业务人员流失的风险

证券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行业的竞争关键在于人才的竞争。随着我国证券行业的快速发展，优秀证券专业人才已成为稀缺资源。公司在发展和壮大过程中引进和培养了较多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员和优秀专业人才，为本公司的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虽然公司为招聘、培训和使用优秀人才投入了大量资源，并建立了相关的薪酬福利政策，但在招聘和挽留该等人员方面，公司面临激烈的竞争。公司优秀人才的流失，将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张，现有各类人才可能无法满足相关业务拓展的需要，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有效把握市场机遇，制约公司的发展。

六、主营业务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种类较为单一，收入来源高度依赖经纪业务。2012年及2013年，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75.72%和76.15%。本公司近年来通过积

极开拓创新业务，努力拓展收入增长点，但经纪业务收入仍然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近年来，随着各证券公司经纪业务竞争的加剧，证券市场经纪业务佣金费率持续下滑。随着证券公司在住所地辖区和全国设立证券营业部的条件放宽，证券营业部数量的增加，加剧了证券公司经纪业务的竞争程度。此外，2013年起证券公司可以通过见证、网上等方式为客户开立账户。网上开户方式的推广，将极有可能改变证券公司经纪业务的竞争格局。

除此之外，随着未来我国机构投资者的不断壮大，市场整体的交易频率可能会降低，且机构投资者与证券公司就佣金费率的协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可能导致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发生波动。

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为投资银行业务，2012年及2013年占营业收入的0.12%及7.66%。由于投资银行业务受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大券商强强合并后市场竞争加剧，很可能导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发生波动。

七、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证券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有关规则而使证券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为确保中国证券市场及证券行业的健康发展，中国证券业受到高度监管，证券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须符合《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一系列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未来如果公司违反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可能将受到行政处罚或者被监管机关采取监管措施，从而使公司面临重大财产损失或者信誉受损的风险。

八、监管政策风险

中国证券市场是新兴加转轨的市场，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建设也处于逐步丰富、完善阶段。但法律法规建设相对于市场经济活动有一定的滞后性，个别业务领域存在着相关法律法规缺位或其规定不尽明确，个别地区还存在执法环境不完善等情况，可能会使公司业务开展时面临缺乏相应法律依

据、相关权益难以得到法律保障的情形，进而对本公司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证券行业是受到严格监管的行业，证券公司开展业务时需符合一系列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要求，国家关于证券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可能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而不断调整、完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变化可能会影响证券业的经营模式和竞争方式，使得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

此外，我国证券市场的创新产品正不断推出。在市场准入方面，如果本公司未能在资本实力、公司治理、风险控制、人才储备等诸多方面做好准备，未能达到监管部门开展新业务的要求，本公司将存在业务资格不获批准的风险。

九、风险管理的风 险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有效是证券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和保证。本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管理组织和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及各个部门、各个岗位的风险管理职责，将风险管理及控制活动覆盖到公司的各个部门、各个层级和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通过以信息技术手段的辅助，对公司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进行持续监控，及时发现、评估和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并采取必要的控制和应对措施。但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动态发展的环境中，用以识别、监控风险的模型、数据、信息难以确保准确和完整，管理风险的政策和程序也存在失效和无法预见所有风险的可能。且任何内控管理措施都可能因其自身的变化、内部治理结构及外界环境的变化、风险管理当事者对某项事务的认识不够和对现有制度执行不严格、员工行为不当等原因导致风险。如果不能有效控制上述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损失。

十、股东资格不能获得监管机构批准的风险

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购或者受让证券公司的股权后，其持股比例达到证券公司注册资本的 5%，或者以持有证券公司股东的股权或者其他方式，实际控制证券公司 5%以上的股权的，均应当经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如果投资者持有公司的股份超过 5%，存在不能取得监管机构的批准，从而导致其投资目的落空的风险。

目录

释义.....	9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表.....	15
四、持有公司 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6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5
七、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1
八、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44
第二节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46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主要运作流程.....	54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公司的经营成果.....	7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4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75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93
三、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为情况.....	96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01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2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4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9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109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11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16
四、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6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26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6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7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1
九、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的资产评估情况.....	161
十、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62
十二、风险因素评估.....	162
十三、经营目标和计划.....	167
第五节有关声明	170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申请挂牌公司	指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证券公司	指	惠州证券（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由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的《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合规总监的统称
公司章程	指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美兰机场	指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大新华航空	指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粤财投资	指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昆山中联	指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银都	指	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指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联律师	指	北京市国联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广信评估	指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释义

证券经纪	指	证券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批准其设立的证券营业网点，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客户的要求，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业务
证券交易	指	证券持有人根据证券交易规则，进行证券买卖的行为
证券承销	指	证券经营机构代理证券发行人发行证券的行为
自营	指	证券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以自己的名义开设证券账户买卖证券赚取差价获得资本利得的业务
资产证券化	指	将缺乏流动性的资产，转换为在金融市场上可以自由买卖的证券的行为，使其具有流动性，是通过在资本市场和货币市场发行证券筹资的一种直接融资方式
融资融券	指	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
代办股份转让	指	中国证监会批准，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由具有代办非上市公司股份转让服务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采用电子交易方式，为非上市公司提供的股份特别转让服务
定向资产管理	指	是指证券公司与单一客户签订定向资产管理合同，通过客户的账户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集合资产管理	指	集合客户的资产，由专业的投资者进行管理
专项资产管理	指	投资银行为客户办理特定目的的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指	债券的卖方在债券出质给债券买方融入资金的同时，双方约定未来某一指定日期，由债券的卖方按约定回购利率的资金额向债券买入方返回资金
股票质押式回购	指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

		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约定购回	指	客户以约定价格向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客户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
金融产品代销	指	接受金融产品发行人的委托，为其销售金融产品或者介绍金融产品购买人的行为
转融资	指	证券金融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出借给证券公司，以供其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ANXUN SECURITIES CO., Ltd.

营业执照号：441300000061670

组织机构代码：19597627-2

法定代表人：徐刚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88年6月2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4月18日

注册资本：5亿元

住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邮编：516003

电话：+8610-64408552

传真：+8610-64408592

网址：<http://www.lxzq.com.cn>

董事会秘书：李慎

电子邮箱：lishen@lxzq.com.cn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承销；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J67 资本市场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J67 资本市场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概况

- 1、股票简称：联讯证券
- 2、股票代码：830899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 5、股票总量：5 亿股
- 6、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3、联讯证券《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的限制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变动

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3)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应具备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资格条件。

持股 5%以上股东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应当确认受让方及其实际控制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资格条件。”

4、联讯证券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因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前(即 2015 年 4 月 18 日前)，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5、大新华航空受让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持有的联讯证券 8.89%股权时承诺自成为联讯证券股东之日起 60 个月内不转让联讯证券股权，即自工商变更登记日 2012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北京银都受让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持有的联讯证券 6.64%股权时承诺自成为联讯证券股东之日起 48 个月内不转让联讯证券股权，即自工商变更登记日 2012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

北京银都受让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联讯证券 11.65%股权和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联讯证券 3.89%股权，合计 15.54%股权时，承诺自成为联讯证券股东之日起 48 个月内不转让联讯证券股权，即自工商变更登记日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8 年 2 月 26 日。

粤财投资受让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联讯证券 8.63%股权，受让深圳市券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联讯证券 14.89%股权，合计受让联讯证券 23.52%股权时承诺自成为联讯证券股东之日起 48 个月内不转让联讯证券股权，即自工商变更登记日 2012 年 5 月 7 日至 2016 年 5 月 7 日。

美兰机场受让北京联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联讯证券 6.06%股权时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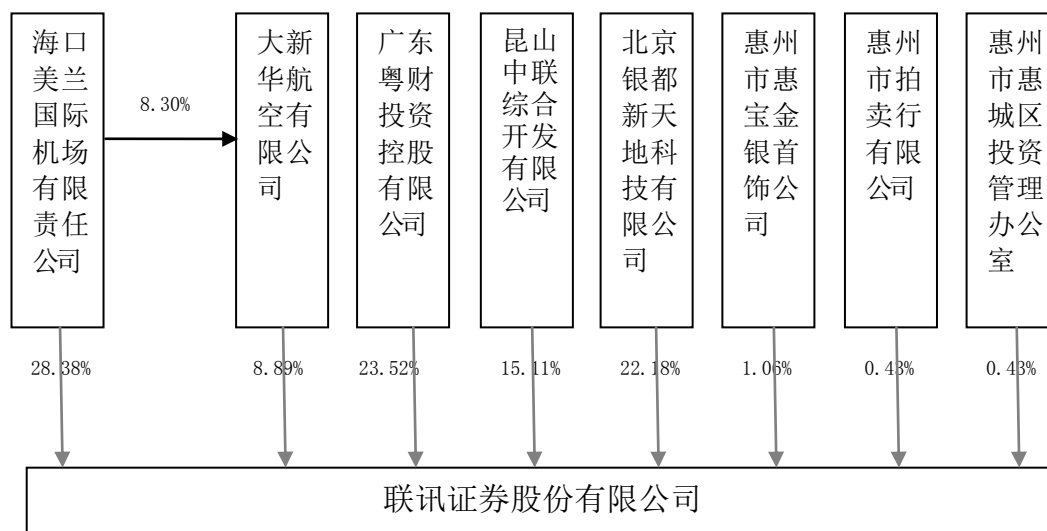
自成为联讯证券股东之日起 60 个月内不转让联讯证券股权，即自工商变更登记日 2011 年 1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 月 14 日。

美兰机场受让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持有的 22.33% 股权时承诺自成为联讯证券股东之日起 60 个月内不转让联讯证券股权，即自工商变更登记日 2009 年 7 月 13 日至 2014 年 7 月 13 日。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表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股东共有 8 名，持股明细表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41,906,322	28.38	0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7,604,526	23.52	0
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110,891,577	22.18	0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5,546,636	15.11	0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4,455,059	8.89	0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5,292,100	1.06	0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2,151,890	0.43	0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151,890	0.43	0
合计	500,000,000	100	-

3.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除美兰机场持有大新华航空 8.30%股份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系。

四、持有公司 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美兰机场持有公司 28.38%股份,大新华航空持有公司 8.89%股份,粤财投资持有公司 23.52%股份,昆山中联持有公司 15.11%股份,北京银都持有公司 22.18%股份,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因而,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

1、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海口市美兰区美兰国际机场

法定代表人:梁军

成立日期:1998年8月2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亿贰仟捌佰玖拾壹万叁仟壹佰零贰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贰拾亿贰仟捌佰玖拾壹万叁仟壹佰零贰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海口美兰机场运行业务和规划发展管理;航空运输服务;航空销售代理;航空地面运输服务代理;房地产投资;机场场地、设备的租赁;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日用百货、五金工具、交电商业、服务、工艺品的销售(仅限分支机

构经营），水电销售。（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构成：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2.70%；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2.08%；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3%；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19%；洋浦联海工贸有限公司持股 7.33%；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4.30%；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5.49%。

2、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海秀路 29 号

法定代表人：陈峰

成立日期：2004 年 7 月 12 日

注册资本：陆拾亿零捌佰叁拾贰万叁仟玖佰陆拾柒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伍拾玖亿柒仟陆佰陆拾柒万捌仟叁佰玖拾柒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资比例小于 25%）

经营范围：航空运输；航空维修和服务；机上供应品；与航空运输相关的延伸服务；机场的投资管理；候机楼服务和经营管理，酒店管理（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构成：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4.965%；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3.107%；神华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561%；海南琪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865%；海南飞航旅游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718%；扬子江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161%；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8.301%；海南航誉商务有限公司持股 1.580%；北京鸿瑞盛达商贸有限公司持股 1.580%；Starstep Limited 持股 9.571%；Pan American Aviation Holdings 持股 3.998%；Union Trans-Atlantic Limited 持股 0.666%；Perfect Star Investment Limited 持股 0.400%；北京跃进顺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股 2.191%；慈溪建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346%；北京德通顺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股 2.191%；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0.555%；浙江美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0.106%；海南同源合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0.089%；天津大新华快运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438%；北京合展嘉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068%；鸿怡瀚翔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持股 0.527%；北京世纪永和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0.016%。

3、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玉山镇柏芦中路 40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国蒙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3 年 4 月 2 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产开发、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房产出租、咨询及物业管理，工程承发包，高新科技项目开发，室内外装潢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零售、批发。

股东构成：陕西华秦土地复垦整理工程有限公司持有 22.58%股权，北京新创振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77.42%股权。

4、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梁棠

注册资本：714759.2526 万元

实收资本：714759.2526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2001 年 05 月 14 日

经营范围：资本运营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项目的管理。科技风险投资，实业投资。企业重组、并购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广东省人民政府持股 100%。

5、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7 号北京银都大厦 9 层

法定代表人：贺文

注册资本：9000 万元

实收资本：90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02 月 14 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税务咨询；市场调查；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物业管理。（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股东构成：贺文持股 17.78%；邵波持股 1.11%；武京京持股 3.33%；北京恒益正兴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7.78%。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惠州证券公司的设立

联讯证券的前身为惠州证券公司。1988 年 3 月 15 日，中国人民银行惠州分行下发《关于设立惠州证券（有限）公司的通知》（惠分银管字第 37 号），同意设立“惠州证券（有限）公司”，核发《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编号是“010650”，并核准了公司章程。

1988 年 6 月 23 日，中国人民银行惠州分行出具《资金来源证明书》，证明公司营运资金待上级拨入，在没有下拨前，由公司向银行借入流动资金伍佰万元作为周转资金。

1988 年 6 月 23 日，惠州证券（有限）公司领取了营业执照，注册号为：惠市

工商企字 0821 号，地址为：惠州市长寿路 1 号，经济性质为：国营；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生产经营方式为：自营买卖，代理买卖；生产经营范围为：发行和代理发行有价证券，各种有价证券的自营买卖、抵押贷款、投资、为证券发行担保、代理证券买卖、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提供证券咨询。

1990 年 10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关于广东省金融公司撤并留方案的批复》，同意保留惠州证券（有限）公司等金融性公司，经验收后办理重新登记手续。

1992 年 4 月 9 日，中国人民银行颁发《关于惠州证券公司重新登记的批复》（银复[1992]89 号），同意对惠州证券（有限）公司的审查验收意见，准予核准重新登记，并核准公司章程。

1992 年 5 月 6 日，惠州市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并出具《惠州市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书》（惠会字（92）第 211 号），经审验，注册资金为壹仟万元，其中，流动资金为 1000 万元，注册资金由中国人民银行惠州分行拨给，截止日期 1992 年 5 月 4 日。

1992 年 5 月 6 日，由广东省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注册号为 19597627-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惠州证券（有限）公司，住所为惠州市下埔新区北二街，法定代表人为罗景堂，注册资金壹仟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生产经营方式为：自营买卖，代理买卖；生产经营范围为：发行和代理发行有价证券，各种有价证券的自营买卖、抵押贷款、投资、为证券发行担保、代理证券买卖、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提供证券咨询。

（二）更名

1992 年 5 月 21 日，中国人民银行重新核发了《经营金融业务业务许可证》（银金管字 08-0639 号），机构名称：惠州证券公司。

（三）更名、改制、第一次增资

1997 年 6 月 13 日，惠州证券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进行增资改制方案，并修改公司章程。

1997 年 6 月 28 日，公司注册资本经广东审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粤审事验[1997]410 号），经审验，截至 1997 年 6 月 27 日止，各股东投入的企业注册资本为 8997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1997 年 11 月 6 日，中国人民银行颁发《关于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改制有关问题的批复》（非银证[1997]141 号），同意对惠州证券公司增资改制，同意

惠州证券公司更名为“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准公司注册资本为 8997 万元。

1997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改制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惠州市券盈实业公司	1,825	货币	20.4
惠州金叶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1.1
惠州市鑫来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1.1
广州资源投资发展公司	800		8.9
惠阳市外经工业集团公司	700		7.9
麦科集团通信工业总公司	500		5.5
惠州市华大实业总公司	500		5.5
惠州市华远实业总公司	500		5.5
惠州市财贸集团公司	500		5.5
惠阳宝利达工贸开发总公司	500		5.5
得益（惠阳）实业有限公司	500		5.5
惠阳市工业集团公司	400		4.5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		1.4
惠州拍卖行	100		1.1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公司	50		0.6
合计	8,997.00		

（四）1997 年至 2001 年股权转让

1999 年至 2001 年，公司发生了多次股权转让情形，均未通过监管部门的批复，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1 年 6 月 21 日，中国证监会广州证券监管办公室下发《关于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初审意见的函》（广州证监函[2001]268 号），确认 1997 年至 1999 年间，惠州证券原核准及注册登记的 15 家股东中先后有 11 家股东所持股权已经全部转让。上述股权变更均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证监会批准，属违规行为。但考虑到证券经营机构有关变更事项受到因监管职责移交、有关审批工作暂停等因素的影响，其股权变更未获批准属历史遗留问题。建议对事实上的股权变更予以确认。

2001 年 10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出具《关于确认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资格的函》（机构部便函[2001]190 号），确认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韶关市岭南经

济开发有限公司、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向证券公司入股的资格。

2001年10月29日，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议通过同意根据中国证监会机构部便函[2001]190号文“关于确认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资格的函”，同意公司股东股权变更，同意将原来15家股东变更为10家股东。

2001年12月6日，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1,799.40	货币	20.00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	1,750.00		19.45
惠州市券盈实业有限公司	1,725.00		19.17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5.00
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11.11
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1.20		7.79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5.00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36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公司	50.00		0.56
惠州市拍卖行	50.00		0.56
合计	8,997.00		

公司于1999年至2001年间的股权转让行为未经过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证监会的批准，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变更手续不合法合规，鉴于股权转让时，公司属金融机构，股东资格需经证券主管部门审批，在股东资格审批过程中受到监管职责移交、有关审批工作暂停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股权转让未能及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上述股权变更行为已由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出具批复确认（机构部函190号及广州证监函[2001]268号）。

（五）更名、第二次增资扩股

2002年8月27日，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北京春秀路证券营业部、北京天坛东里证券营业部、上海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三个证券营业部并入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9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出具《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托证券分业方案的批复》（银复[2002]282号），原则同意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属3个证券营业部经评估确认的经营性净资产投资

入股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11月10日，北京中必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必达评报字（2002）第078号），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02年9月20日，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部（北京两个营业部、上海一个营业部）全部资产及负债，在持续经营前提下，账面评估值为35338.93万元，负债评估值为30367.60万元，净资产为4971.33万元。

2003年4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3]97号），同意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8997万元人民币增至11583.960118万元人民币，同意北京市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入股资格及2586.960118万元出资额（证券类净资产），公司名称更改为“惠州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5月23日，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原来10家股东变更为11家，注册资本由8997万元人民币增至11583.960118万元人民币，同意公司名称更改为“惠州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并修改公司章程。

2003年6月19日，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深鹏所验字[2003]87号），经审验，截至2003年5月31日止，已收到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5,869,601.18元。

2003年6月27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1583.960118万元人民币，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86.96	实物资产	22.33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1,799.40	货币	15.53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	1,750.00		15.11
惠州市券盈实业有限公司	1,725.00		14.89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1.65
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8.63
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1.20		6.06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05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公司	50.00		0.43
惠州市拍卖行	50.00		0.43

合计	11,583.96	-	100.00
----	-----------	---	--------

(六) 股权转让

2003年5月13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00）二中执字第1389号），裁定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评估值为25,869,601.18元出资额相对应的22.33%股权抵偿给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抵偿债务金额为2,586.960118万元。

2003年10月26日，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联证股决（2003）04号），审议确认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持有原属于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2.33%、金额为25869601.18元出资额。

2003年12月17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4,386.37	37.86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	1,750.00	15.11
惠州市券盈实业有限公司	1,725.00	14.89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1.65
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8.63
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1.20	6.06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05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公司	50.00	0.43
惠州市拍卖行	50.00	0.43
合计	11,583.96	100.00

(七) 公司更名

2003年9月2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惠州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更名有关材料备案的回函》（机构部部函[2003]316号），同意公司名称由“惠州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9月30日，惠州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名称更改为“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证券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同意公司注册地址从“惠州市麦地南路华侨新村F栋”变更为“广东省惠州市下埔路14号第三层”；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2003年10月16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八）公司股东名称变更

2008年12月3日，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惠州市券盈实业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券盈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公司”更名为“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惠州市拍卖行”更名为“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8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公司股东名称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4,386.36	37.86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	1,750.00	15.11
深圳市券盈实业有限公司	1,725.00	14.89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1.65
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8.63
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1.20	6.06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05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50.00	0.43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50.00	0.43
合计	11,583.96	100.00

（九）股权转让

2009年6月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77号），核准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同意其受让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22.33%股权。

根据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六合正旭评报字[2008]105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08年9月30日，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22.33%股权评估值为8,984.00万元。

2009年7月9日，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与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22.33%股权转让给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价格为9000万元人民币。

2009年7月9日，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22.33%股权，并相应修改公司

章程。

2009年7月13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586.96	22.33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1,799.40	15.53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	1,750.00	15.11
深圳市券盈实业有限公司	1,725.00	14.89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1.65
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8.63
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1.20	6.06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05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50.00	0.43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50.00	0.43
合计	11,583.96	100.00

（十）公司更名

2009年7月9日，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更名为“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09年10月2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同意变更章程重要条款。

2009年11月9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一）股权转让

2009年8月12日，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北京联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6.06%股份转让给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净资产作价人民币2521万元。

2009年7月9日，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12月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对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受让公司6.06%股权无异议。

2011年1月14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288.16	28.38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1,799.40	15.53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	1,750.00	15.11
深圳市券盈实业有限公司	1,725.00	14.89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1.65
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8.63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06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50.00	0.43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50.00	0.43
合计	11,583.96	100.00

（十二）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2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8.63%股权，深圳市券盈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4.89%股权转让给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并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0年12月31日，联讯证券14.89%股权评估值为：10,202.81万元；联讯证券8.63%股权评估值为5,913.38万元。

2011年12月14日，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约定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8.63%股权转让给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7383万元。2011年12月21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对此次产权交易出具《产权交易见证书》（鉴证书编号GZ20111222012）。

2011年12月14日，深圳市券盈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约定深圳市券盈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4.89%股权转让给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12,745万元。2011年12月21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对此次产权交易出具《产权交易见证书》（鉴证书编号GZ20111222011）。

2012年3月19日，广东证监局出具《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2]25号），核准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对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依法受

让公司 23.52%股权无异议。

2012年5月7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288.16	28.38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25.00	23.52
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	1,799.40	15.53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公司	1,750.00	15.11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1.65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06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50.00	0.43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50.00	0.43
合计	11,583.96	100.00

（十三）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2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89%股权转让给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同意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64%股权转让给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0年12月31日，联讯证券 15.53%股权的评估值为 10,641.35 万元。

2011年12月21日，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具《企业国有产权交易证明》，证明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53%股权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资产法》等有关法规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发布产权转让信息，公开挂牌转让，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受让 6.64%股权，受让价格为 6414 万元；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受让 8.89%股权，受让价格 8586 万元。成交价为 15000 万元。交易双方已签订《产权交易合同》。

2012年11月22日，广东证监局出具《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2]182号），核准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对大新华航空依法受让公司 8.89%股权、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依法受让公司

6. 64%股权无异议。

2012年12月13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288.16	28.38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25.00	23.52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750.00	15.11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9.40	11.65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1,030.32	8.89
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769.08	6.64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122.00	1.06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50.00	0.43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50.00	0.43
合计	11,583.96	100.00

（十四）第三次增资

2012年12月14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未分配利润和公积金转增资本方案，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12月17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7-28号），经审验，转增基准日为2012年11月30日，截至2012年12月13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272,153.04元，盈余公积36,059,874.27元（其中法定盈余公积34,047,332.56元）、未分配利润347,828,371.51元转增实收资本人民币384,160,398.82元。转增实收资本后，公司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为28,959,900.30元，占转增前贵公司注册资本的25%，符合《公司法》留存的法定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的规定。

2013年1月1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45号），核准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115,839,601.18元变更为5亿元。

2013年1月21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41,906,322.38	28.38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7,604,525.80	23.52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5,546,636.26	15.11
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58,248,686.46	11.65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4,455,058.87	8.89
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33,199,051.07	6.64
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443,839.51	3.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5,292,100.23	1.06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2,151,889.71	0.43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151,889.71	0.43
合计	500,000,000.00	100.00

（十五）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14日，联讯证券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同意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转让联讯证券股权的决议》（联证股决（2012）12号）。

2012年12月14日，联讯证券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同意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转让联讯证券股权的决议》（联证股决（2012）13号）。

2013年8月27日，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北京恒兆科贸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联讯证券11.65%股权（出资额为58,248,686.46元）转让给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8,096.4万元。

2013年8月27日，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北京盛世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联讯证券3.89%股权（出资额为19,443,839.51元）转让给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2700万元人民币。

2014年2月24日，联讯证券出具《联讯证券关于股东会决议失效的说明》，确认（联证股决（2012）12号）、（联证股决（2012）13号）股东会决议长期有效。

2014年2月20日，广东证监局出具《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4]32号），对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依法受让公司77,692,525.97元股权（占出资总额15.54%）无异议。

2014年2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

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41,906,322.38	28.38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7,604,525.80	23.52
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110,891,577.04	22.18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5,546,636.26	15.11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4,455,058.87	8.89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5,292,100.23	1.06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2,151,889.71	0.43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151,889.71	0.43
合计	500,000,000.00	100.00

（十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3月4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2014〕7-6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626,964,490.93元，其中一般风险准备为113,013,998.13元。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全体股东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按股东原持股比例折合股本总额为50,000万股，每股1元人民币，剩余13,950,492.80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全体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2014年3月5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4]第042号），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公司评估后的净资产为639,498,408.76元。

2014年3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公司发起人，以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依据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同意全体股东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按股东原持股比例折合股本总额为50,000万股，每股1元人民币，剩余13,950,492.80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6日，公司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对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方式、各方权利义务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4年4月4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4年4月10日，惠州市惠城区财政局出具《关于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持有2,151,89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0.43%，界定为国有股权。

2014年4月16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验(2014)7-28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整体变更时的5亿元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4年4月18日，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44130000006167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

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41,906,322	28.38	净资产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7,604,526	23.52	净资产
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110,891,577	22.18	净资产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5,546,636	15.11	净资产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4,455,059	8.89	净资产
惠州市惠宝金银首饰公司	5,292,100	1.06	净资产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2,151,890	0.43	净资产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151,890	0.43	净资产
合计	500,000,000	100	-

2014年5月6日，联讯证券就“变更公司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证监局进行备案，并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备案材料回执》（编号20141019）。

（十七）关于联讯证券历史上涉及国有资产股权转让情况的说明

1、关于联讯证券历史上涉及国有资产的股权转让履行国资转让相关程序的情况

联讯证券历次股权转让中存在涉及国有股权转让的情形，其中已确认取得了国有股权转让有关审批文件并履行了相应程序的如下：

（1）华远集团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22.33%的股权转让予美兰机场：

2008年11月28日，联讯证券召开股东会，同意华远集团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22.33%的股权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对外转让。

2008年12月1日，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六合正旭评报字[2008]10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对华远集团持有联讯证券22.33%

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2008年12月2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编号为西国资复[2008]39号《关于对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转让联讯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请示的批复》，同意华远集团转让联讯有限股权。

华远集团所持联讯证券的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产生受让方美兰机场。2008年12月31日，华远集团与美兰机场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2009年7月13日，联讯证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韶关市岭南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岭南”）、深圳市券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券盈”）分别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8.63%、14.89%的股权转予广东粤财：

2011年4月28日，广东粤财召开董事会，同意广东粤财分别受让韶关岭南、深圳券盈持有的联讯证券8.63%、14.89%的股权。

2011年12月2日，联讯证券召开股东会，同意韶关岭南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8.63%的股权转予广东粤财；同意深圳券盈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14.89%的股权转予广东粤财。

2011年9月30日，韶关岭南和深圳券盈所持联讯证券的股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产生受让方广东粤财。2011年12月14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合同》。

2011年12月22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对上述交易出具了《产权交易鉴证书》。2012年5月7日，联讯证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华远集团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8.89%的股权转予大新华航空；华远集团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6.64%的股权转予北京银都：

2011年9月22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编号为西国资发[2011]150号《关于对北京市华远集团公司转让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请示的批复》，同意华远集团转让联讯证券股权。

2011年10月24日，华远集团取得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对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

2011年12月2日，联讯证券召开股东会，同意华远集团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

8.89%的股权转让予大新华航空；将其持有的联讯证券 6.64%的股权转让予北京银都。

华远集团所持联讯证券的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产生受让方大新华航空、北京银都。2011年12月21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同日，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交易出具《企业国有产权交易证明》。2012年12月13日，联讯证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除上述国有股权转让外，联讯证券部分股权转让因历史年代较为久远，部分资料缺失，无法取得股东身份证明、审批文件等资料，无法辨识转让主体的国有股东身份，或者无法核实国有股权转让时是否履行了国有股权转让程序。但是，鉴于联讯证券历史上的股权变动取得了监管部门的下述核准：

(1) 增资改制：1997年11月6日，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编号为非银证[1997]141号《关于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改制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对惠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讯证券的前身）增资改制进行验收的审核意见；核准该公司注册资本8,997万元，核准股东资格及出资额。

(2) 1997年-2001年历次股权转让：虽未及时取得监管部门的批准，但上述违法行为属于历史遗留问题，事后得到了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确认，且办理了工商登记，不影响联讯证券股东股权的确定性。

(3) 联讯证券的股权转让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系转让方和受让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导致转让行为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联讯证券不存在因国有股权转让行为而导致股权纠纷的情形。

综上，主办券商、国联律师认为，联讯证券历史上涉及国有资产的股权转让行为，部分资料因历史久远无法查证，但不会影响股份公司的股权稳定性，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障碍。除此之外，联讯证券历史上涉及国有资产的股权转让行为均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股权转让的合法合规性

经主办券商、经办律师核查，联讯证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除1997年至2001年的多次股权转让行为是事后得到监管部门确认外，其他股权转让行为均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得到监管部门批准，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法律及行政法规的规定。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不存在股份转让的情形。

综上，主办券商、经办律师认为，除 1997 年-2001 年的股权转让存在不规范之处外，联讯证券依法设立，股份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资格批复文件
1	徐刚	董事长	证监机构字（2002）291 号
2	吕广伟	副董事长	广东证监许可（2012）131 号
3	李翊	董事、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0）124 号
4	陈明先	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20 号
5	盛新华	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22 号
6	宋学敏	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21 号
7	杨丽荣	独立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87 号
8	杨虹	独立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90 号
9	王永新	独立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94 号
10	袁洪生	监事会主席	广东证监许可[2012]193 号
11	何永鸿	监事	广东证监机构字（2007）43 号
12	梁木水	职工监事	广东证监机构字（2011）4 号
13	马志雄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09）29 号
14	朱洪涛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1）86 号
15	苏锋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1）46 号
16	汪俭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2）161 号

17	曹卫东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2）162号
18	黄达明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3）188号
19	黄立新	合规总监	广东证监函（2008）857号
20	沈顺宏	财务总监	广东证监许可（2012）8号
21	李慎	董事会秘书	证监机构字（2007）218号

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证券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任职前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任职资格。本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本公司前均已取得证券监管机构核准的任职资格。

（一）董事

徐刚，男，195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1983年7月至1985年1月，任职于北京毛针织工业公司，担任科员；1985年1月至1987年1月，任职于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担任《经济工作通讯》杂志社编辑；1987年1月至1993年1月，任中共中央统战部经济局处长；1993年1月至1994年1月，任职于中国物资贸易发展总公司，任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1994年1月至1998年7月，任职于中国旅游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代总裁；1998年7月至2000年1月，任职于北京恒通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担任重组负责人；2000年1月至今任职于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

吕广伟，男，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4年9月至2001年6月，任职于海南恒泰芒果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裁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董秘办负责人。2001年6月至2011年8月，任职于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证券业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负责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相关工作。2011年8月至今，任职于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翊，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1985年7月至1988年8月，任职于北方交通大学党委宣传部，担任部员；1991

年4月至1993年4月，任职于北方交通大学经济系，从事教学工作；1993年4月至2001年10月，任职于全国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STAQ)，担任执委会副主任，负责全面工作；2001年10月至今，任职于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陈明先，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1987年6月至1993年9月，任职于中山大学信息管理系，担任系教研室主任职务；1993年9月至1993年12月，任职于深圳国投广州营业部，担任咨询部经理；1993年12月至1994年12月，任职于南方证券广州营业部，担任研发部经理；1994年12月至1997年3月，任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担任基金部经理；1997年3月至2005年11月，任职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先后担任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基金部副总经理、证券投资部总经理；2005年11月至今，任职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2年7月至今，任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盛新华，女，1972年0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2005年9月，任职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委托贷款部业务员、业务经理、信托管理二部业务经理；2005年9月至2009年1月，任职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委托资产部副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09年6月，任职于广东省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6月至2011年3月，任职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委托资产部总经理并兼任广东粤财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职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任企业发展部总经理；2012年7月至今，任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宋学敏，男，1976年0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8月至2002年1月，任江苏淮安中淮律师事务所律师；2002年1月至2004年5月，任北京市航舵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5月至2007年7月，任职于创维集团，任法务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8月，任职于北京北大商学网教育有限公司，任法务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职于北京思卓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2年12月至今，任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杨丽荣，女，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副教授职称。1986年7月至2000年3月，任职于陕西财经学院金融系，担任教师，从事金

融会计教学及研究；2000年3月至今，任职于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担任教师；2012年12月至今，任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永新，男，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3年8月至1993年11月，任职于湖北万信会计师事务所评估部，担任助理评估员；1993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职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先后担任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风险控制委员会主席，具有丰富的独立审计经验。2010年5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担任发审委委员，从事证券发行审核工作；2012年6月至今，就职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主任会计师职务；2012年12月至今，任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虹，女，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1986年7月至1991年6月，就职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税务系，担任教师；1991年6月至2006年5月，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先后担任税收理论教研室主任、财政学院税务系主任；2006年5月至今，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担任教授；2012年12月至今，任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之间无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任期自2014年4月4日起至2017年4月4日止。

（二）公司监事

袁洪生，男，196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高级经济师。1985年9月至1989年10月，任职于云南大学，任助教、讲师；1989年11月至1990年11月，英国Loughborough大学进修；1990年12月至1998年1月，任职于云南大学，任讲师、副教授；期间的1994年9月至1997年7月脱产在南开大学攻读世界经济专业博士学位。1998年2月至2012年11月，任职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先后担任国际金融部总经理助理、基金部总经理助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信托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12年12月至今，任联讯证券监事会主席。

何永鸿，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评估师。1998年12月至1991年1月，任职于惠阳市综合发展公司，任副经理；1991年1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职于惠州市信托贸易总公司，任副总经理；1995 年 6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职于惠州市拍卖行家电拍卖中心，任总经理；1999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兼任惠州市鑫昌隆置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 年 9 月起任联讯有限监事；现任股份公司监事。

梁木水，男，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2 年 7 月至 1992 年 11 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惠州分行，任职员；1992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营业部柜员，财务部会计、副总经理和财务部总经理、合规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兼任联讯证券监事。

公司监事之间无关联关系。

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4 年 4 月 4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4 日止。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翊，公司总裁，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马志雄，男，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3 年 7 月加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惠州下埔路营业部业务部经理、营业部总经理；2007 年 2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2009 年 2 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副总裁。

朱洪涛，男，1966 年 0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87 年 7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职于江苏省南通市电视机厂研究所，任副所长；1997 年 3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职于南通财政局产权交易所，担任证券部主任；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职于中信证券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担任业务部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中信证券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职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副总裁。

苏锋，男，1969 年 0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1 年 7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惠州分

行，任办事员；1992年10月加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办公室主任、综合部经理、总裁助理；2011年3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副总裁。

汪俭，男，1969年0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2年12月，任职于上海铁道学院计算机工程系，从事教学工作；1993年1月至2000年8月，任职于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担任电脑部经理；2000年9月加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信息技术总工程师；2012年10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副总裁。

曹卫东，男，1967年0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10月至1996年5月，任职于航天工业总公司第708研究所，任工程师；1996年5月至1997年7月，任职于航天工业总公司，从事信息咨询工作；1997年7月至2008年1月，任职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分析师；2008年1月至2008年7月，任职于证券市场红周刊，担任研究总监；2008年7月加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首席策略分析师；2012年10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副总裁。

黄达明，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0年7月至1993年12月，任职于北京无线电技术研究所，从事研发工作；1993年12月至1996年4月，任职于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营业部副总经理；1996年4月至2000年7月，任职于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营业部副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3年2月，任职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营业部副总经理；2003年2月加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联讯证券北辰东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担任联讯证券金融产品运营官，主管金融产品代销工作；2013年12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副总裁。

沈顺宏，男，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会计师职称。1999年7月至2000年2月，任职于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车间会计；2000年2月至2002年6月，任职于山东天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出纳；2002年6月至2003年6月，任职于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济南英贤街证券营业部，担任财务部经理；2003年6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管理总部，担任财务部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08年11月，任职于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济南解放路证券营业部，担任总经理助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

11月，任职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总裁助理；2009年11月至2012年2月，加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总裁助理、总会计师；2012年2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财务总监。

黄立新，男，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1986年7月至1993年9月，任职于杭州大学财经系，从事教学工作；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在深圳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1997年9月至1999年2月任职于深圳中金股份公司在总裁办工作，担任总裁办主任助理，1999年2月至2008年12月，任职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裁；2008年12月至今，担任联讯证券合规总监。

李慎，女，196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86年7月至1993年11月，任职于北京第一机床厂财务处，担任会计工作；1993年11月至1997年7月，任职于中旅大厦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会计工作；1997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职于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金融财务部，担任副总经理；2001年10月至2010年7月，加入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公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2010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2014年4月4日起至2017年4月4日止。

七、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2年、2013年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4〕7-65号”《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700,882,584.43	4,171,104,279.59
负债总计	2,073,918,093.50	3,548,021,231.12
股东权益合计	626,964,490.93	623,083,048.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26,964,490.93	623,083,048.47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323,447,078.92	217,297,606.76
净利润	8,061,360.09	-56,985,611.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1,360.09	-56,985,61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16,792.80	-58,273,197.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16,792.80	-58,273,197.92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585,501.84	-226,217,79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885,615.69	-235,321,84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00,113.85	-461,539,637.22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47.84%	75.28%
净资产负债率	91.73%	304.48%
流动比率	1.88	1.15
自营证券比例	4.65%	42.19%
长期投资比例	0.00%	0.00%
固定资本比率	8.95%	10.43%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盈利能力		
净资产收益率 (%)	1.29%	-8.75%
扣非后净资产收益率 (%)	-0.24%	-8.94%
总资产利润率 (%)	3.77%	1.53%
营业费用率 (%)	93.97%	121.97%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1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1
每股净资产	1.25	1.25
现金获利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股)	0.73	-0.45

注：股本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整体变更后的 5 亿股作为计算基础，计算两年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代买卖证券款）÷（总资产-代买卖证券款）×100%

2、净资产负债率=（总负债-代买卖证券款）÷期末净资产×100%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代买卖证券款)÷(流动负债-代买卖证券款)×100%
 - 4、自营证券比例=自营权益类证券账面价值/年末净资产
 - 5、长期投资比例=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年末净资产
 - 6、固定资本比率=(固定资产期末净值+期末在建工程)/年末净资产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 8、总资产利润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金融企业往来支出)÷期初期末资产(总资产-代买卖证券款)的平均余额
 - 9、营业费用比率=营业费用/营业收入
 - 10、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司股改之前以实收资本模拟计算)
 - 1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三) 证券公司监管指标

项目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2013. 12. 31	2012. 12. 31
净资本(万元)	≥24,000.00	≥20,000.00	49,435.81	48,593.42
净资产(万元)	-	-	62,696.45	62,308.30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120	≥100	284.06	382.28
净资本/净资产(%)	≥48	≥40	78.85	77.99
净资本/负债(%)	≥9.6	≥8	85.96	25.61
净资产/负债(%)	≥24	≥20	109.02	32.84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80	≤100	4.65	42.19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400	≤500	112.20	0.00

报告期内，公司编制了2012年、2013年净资本计算表、风险资本准备计算表和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以下统称“监管报表”)。

2012年的监管报表已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令第34号)、《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公告令第55号)以及《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8号)、《关于修改〈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2]36号)、《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2]37号)、《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监管报表编报指引第2号-自营业务》的规定编制,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健审(2013)7-109号无保留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联讯有限2012年相关指标符合《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9号)、《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2]37号)的要求。

2013年监管报表已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4号)、《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公告令第55号)以及《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8号)、《关于修改〈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2]36号)、《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2]37号)、《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监管报表编报指引第2号-自营业务》的规定编制,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健审(2014)7-65号无保留审计报告,且相关指标符合《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2]37号)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优于标准值,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上述各项风险指标,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八、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翟建强

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5层

电话: 010-88354696

传真: 010-88354724

项目负责人: 尚文彦

项目组成员: 张艺韬、曲文波、庄晶、王伟伟、吴扬林

(二)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国联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许涛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3号银网中心A座11层

电话：010-51660506

传真：010-62536183

经办律师：张党路、秦颖

（三）审计、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地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4-10层

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魏标文、谭炼

（四）资产评估机构：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锦东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金安大厦17楼KL

电话：020-83637841

传真：010-8363784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汤锦东、杨子奇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资产管理，证券自营业务、融资融券、证券承销和代销金融产品。（以上项目需取得《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并按核定的项目开展经营）

2012 年以及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17,297,606.76 元、323,447,078.92 元，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17,297,606.76 元、323,447,078.92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00%、100 %；主营利润分别是-56,985,611.63 元、8,061,360.09 元。公司主营业务明确，2013 年经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广东证监局批准获得证券自营业务及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 2012 年、2013 年经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根据《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在证券行业中分类评价均为 B 类 BBB 级。

公司 2012 年、2013 年主要业务指标排名见下表（单位：万元）

	2012 年			2013 年		
	年末数	行业平均值	行业排名	年末数	行业平均值	行业排名
净资本	48,593.42	435,470.06	103	48593.42	452,572.46	103
总资产	417,110.43	1,509,589.41	79	270,088.26	1,807,678.241	88
净资产	345678930	609,311.53	101	62,696.45	655,525.73	101
代理买卖 证券业务 净收入	13,255.00	52,623.67	72	20,167.10	75,921.15	74

注：（数据来源：“行业平均值”计算依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年末数”为公司审计数值）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集中在传统经纪业务，净资本和净资产在行业中排名相对较低，行业竞争力及抵御政策风险能力相对偏弱，但是 2012 年、2013 年公司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收入全国排名分别为第 72 名、第 74 名，与净资本、净资产排名相比，经纪业务收入、管理水平在同等规模水平券商中比较突出。

（二）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

1、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即证券代理买卖业务，是证券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批准其设立的证券营业网点，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客户的要求，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业务。

我国证券公司从事经纪业务必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证券营业部（含证券服务部）或核准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联讯证券前身为惠州证券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6 月，截止 2013 年底，公司共设有 26 家证券营业部，另有 7 家营业部正在筹建中。联讯证券目前共为全国 31 万户投资者提供证券经纪服务，公司经纪业务客户托管资产 190.76 亿元。2012 年、2013 年，联讯证券经纪业务交易量分别为 1,405.26 亿元、2,159.94 亿元，市场份额分别为 0.22%、0.24%（数据来源：Wind 资讯）。

（1）最近两年经纪业务主要指标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2012年度	2013年度
1	交易量（亿元）	1,405.26	2,159.94
2	市场份额（%）	0.218	0.243
3	托管市值（亿元）	135.08	163.53
4	客户资产（亿元）	162.09	190.76
5	年累计开户数（户）	29,705	18,425

（2）最近两年经纪业务交易量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2年		2013年	
	交易量（万元）	市场份额（%）	交易量（万元）	市场份额（%）
A 股	14,052,636.28	0.224	21,407,352.09	0.229
B 股	0	0	0	0
基 金	95,858.37	0.118	134,388.04	0.138
债 券	39,494.07	0.040	41,785.84	0.024
其他证券	4,908,169.20	0.125	9,004,677.7	0.136
合 计	19,096,157.92	0.218	30,588,203.67	0.243

公司区域收入情况

地区	2102年		2013年	
	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业务收入（元）	占比（%）
广东	138,600,921.53	63.77	211,671,057.56	65.44
北京	32,803,009.81	15.10	51,438,549.56	15.90
上海	14,835,629.66	6.83	19,520,136.87	6.04
江苏	14,375,475.98	6.62	18,427,006.31	5.70
四川	4,967,889.96	2.29	5,937,882.74	1.83
辽宁	11,714,679.82	5.39	16,452,445.88	5.09
合计	217,297,606.76	100.00	323,447,078.92	100

(3) 最近两年的经纪业务平均佣金费率水平如下表：

名 称	2012年	2013年
平均佣金费率（%）	0.096%	0.091%

2013年度，联讯证券经纪业务平均佣金费率比2012年度小幅下降，上述变动符合证券行业整体经纪业务佣金费率的波动趋势。自2010年起中国证监会放开对证券公司营业部网点审批，证券公司营业网点数量迅速增长，券商之间经纪业务竞争加剧，行业佣金费率连续下降。近期，有的券商推出“佣金宝”等业务，致使券商佣金进一步下降。

报告期内联讯证券积极应对佣金费率下降的趋势，公司深入推进经纪业务改革，持续完善运营模式，加强对营业部经纪业务的支持，促进营业部提高经营业绩和经营效率，促进机构、人员的转型，建立和完善集交易、销售、服务于一体的95564综合业务平台、网上交易系统、手机证券等专业服务平台，公司经纪业务综

合竞争力日益增强。

(4) 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网上交易的开展情况及发展计划

在公司信息技术中心的日常管理和运维下,联讯证券经纪业务网上交易运行稳定、正常、有序,目前公司为客户提供的证券经纪业务网上交易方式主要有同花顺行情及委托网上交易系统、通达信行情及委托网上交易系统、大智慧行情系统、同花顺手机交易系统、益盟手机交易系统、联讯金融移动终端。截至目前,公司约31万客户已开通网上交易方式,网上交易客户占比达100%,其中进行网上委托的日均客户数约1.5万户,占总开通网上交易客户数的比例约为5%。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网上交易已成为客户证券投资和交易的主要方式,为顺应互联网时代的发展及满足客户的投资需求,公司计划将在确保现有的各网上交易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下,重点加大移动终端交易方式的整合及开发力度,将公司联讯金融发展成为集行情、委托、资讯、服务、金融消费等功能为一体的金融服务终端,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金融服务。

2、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

联讯证券在基金代销方面,累计代销基金的规模达到12个亿,其中,代销广发基金深100指数基金,代销规模达到1亿元,超过传统银行代销渠道,在所有基金代销机构中排名第一;代销广发货币基金在3日内代销金额达到5亿元,充分体现了证券公司网点分布广,具有专业素质的营销队伍所带来了销售能力,在销售业绩的基础上,与多家基金公司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前5名主要合作基金包括:广发基金、南方基金、诺安基金、汇添富基金、天弘基金。基金代销的决策由金融产品零售部筛选基金产品后提交公司基金代销决策委员会,基金代销决策委员会通过投票的方式决定是否代销。在基金代销风险控制方面,公司投研中心对代销基金进行前期的风险测评并提供风险评级,由公司运营中心、存管部、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在信息系统中进行参数设置,投资者在认购基金过程中信息系统根据自身风险测评情况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联讯证券目前具有26家证券营业部,另有

7 家刚刚获得行政许可批准文件，准备筹建中。证券营业部均具有代销基金的业务范围和基金销售资格的销售团队，联讯证券的销售团队在代销基金业务中起到主导作用。

3、财务顾问业务

2011 年 6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29 号），公司依据许可正式成立财务顾问部，主要的服务范围是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为有上市及挂牌需求的公司提供改制服务和股权激励服务及相关财务顾问业务。

4、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行办法》的规定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

2012 年 5 月，广东证监局下发《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2]78 号），自 2012 年 7 月，联讯证券开始开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截止 2013 年 12 月受托管理客户资产约 29.16 亿元，其中定向资产管理规模约 26.44 亿元，集合资产管理规模 2.72 亿元。目前公司受托管理多只定向资产管理产品，3 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中大集合 1 只（联讯现金惠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小集合 2 只（联讯证券新经济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联讯证券联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联讯现金惠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3 年收益率 4.56%，同类产品行业排名第 17 位。

公司2012年以来资产管理业务经营数据

单位：元

	2013年	2012年
受托资产规模	291, 600. 00	21, 547. 06
资产管理营业收入	1, 256. 77	290. 00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资管产品损益、收益率统计

	2012年	2013年
受托资产余额（亿元）	2. 14	29. 16
年底资金总体损益（万元）	0	6428
平均受托资金管理收益率（%）	7. 28	10. 35

注：1、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作为受托资产管理人，主要享受两部分资产收益，即“投资收益+管理费”。

2、公司集合计划因为产品特性，产品规模和投资收益每天均有所变动。无法具体量化受托资金收益率，所以上表受托资金管理收益率主要为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受托资金投资收益水平。

5、自营业务

自营业务，是证券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者合法筹集的资金以公司的名义买卖证券获取利润的证券业务。2013年7月5日，经广东证监局核准下发《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和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公司成立投资管理部，自2013年10月份开始开始在银行间市场开展固定收益类自营投资业务。

公司目前自营投资的主要品种为债券，其中，债券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对自营业务的要求，制定了一系列自营业务管理制度，组建了专业投资团队。在实际操作中，注重合规风险隐患的揭示及操作风险控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匹配风险与收益的关系，确保公司资本金获得持续稳定的收益。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自营仓位持有面值5.7亿元的债券。

自营业务持仓信用分布表

	2013年	
	持有量/万元	持有比例
信用债 AA	4, 000	7. 02%
信用债 AA+	48, 000	84. 21%
信用债 AAA	5, 000	8. 77%
利率债	0	0
合计	57, 000	100%

6、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3年7月5日，经广东证监局核准下发《关于核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和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经过半年的业务开拓，联讯证券累计代销金融产品规模达到5.3亿，多次销售信托公司设立的信托计划，单次销售信托计划募集时间不超过2周，单次销售规模达到1.98亿元，具有连续销售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的能力。联讯的销售团队是在证券经纪业务客户开发过程中培养建立的专业营销团队，具有较强金融专业能力和高净值客户开发、维护能力。联讯证券金融产品的引入，是在严格的委托人、产品审核后，经过公司金融产品委员会的筛选批准后进行代销，联讯证券筛选出的金融产品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措施，为投资者选择适合的金融产品提供了一层专业的安全保障。在丰富代销金融产品范围方面，联讯也在与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建立业务联系，一方面，联讯可以代销银行设立的理财产品，满足客户多种投资需求，同时联讯证券设立资产管理计划也可由银行代销，通过交叉销售建立起证券和银行间更紧密的业务联系，在扩大客户服务范围和产品种类的同时，还可以进一步发掘银证间更深层次、更广泛的创新业务合作。

7、研究咨询业务

投研中心是公司从事证券研究的专业部门，中心下设宏观研究部、策略研究部、行业研究部、金融创新部、综合保障部。

近年来投研中心在深耕宏观经济、市场策略、行业与公司研究的同时，加强对创新业务的研究力度，在固定收益、基金研究及金融工程等领域取得积极进展，并借力中央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及互联网平台，在服务客户、提升品牌、开发产品、创造收入等方面勇于探索。

2010年，公司建立证券行业内一流的专业视频中心，开拓研究咨询服务新通道，并成功对接惠州电视台，助力提升联讯证券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随着公司经营范围不断扩展，投研中心明确“守正出奇”，勇于创新的宗旨，在巩固传统业务的同时强化对创新业务的研究与开发。目前涉猎的研究领域包括：宏观经济、固定收益、市场策略、采掘行业、化工行业、有色金属行业、机械设备行业、电子元器件行业、交运设备行业、证券行业、农林牧渔行业、信息设备行业、零售行业、食品饮料行业、医药生物行业、信息服务行业、传媒行业、证券投资基金、融资融券等。

2013年，投研中心在公司网站共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及类研报咨询产品1291份（期）。

2013年网站发布研报及类研报咨询产品明细

序号	咨询产品名称	发布数量	序号	咨询产品名称	发布数量
1	《联讯晨报》	238	2	《联讯晚报》	238
3	《金宝股票池 2号》	67	4	《行业研究》	87
5	《联讯投资月刊》	12	6	《联讯亿周刊》	50
7	《首席观点》	26	8	《公司研究》	172
9	《国内宏观》	96	10	《基金研究》	120
11	《固定收益》	34	12	《金宝债券池》	3
13	《银宝股票池 1号》	17	14	《热门股点评》	103
15	《融资融券》	22	16	《投资策略》	5
17	《市场分析》	1			

2013年，投研中心配合公司经营目标，支持公司基金代销、信托产品代销、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融券、资产管理等新业务，提交各类研究成果310篇。其中：

- 1) 为支持基金代销业务提交各类研究成果200篇。
- 2) 为支持金融产品代销业务提交各类研究成果66篇。
- 3) 为支持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提交各类研究成果10篇。

4) 为支持融资融券业务提交各类研究成果 34 篇。

8、其他新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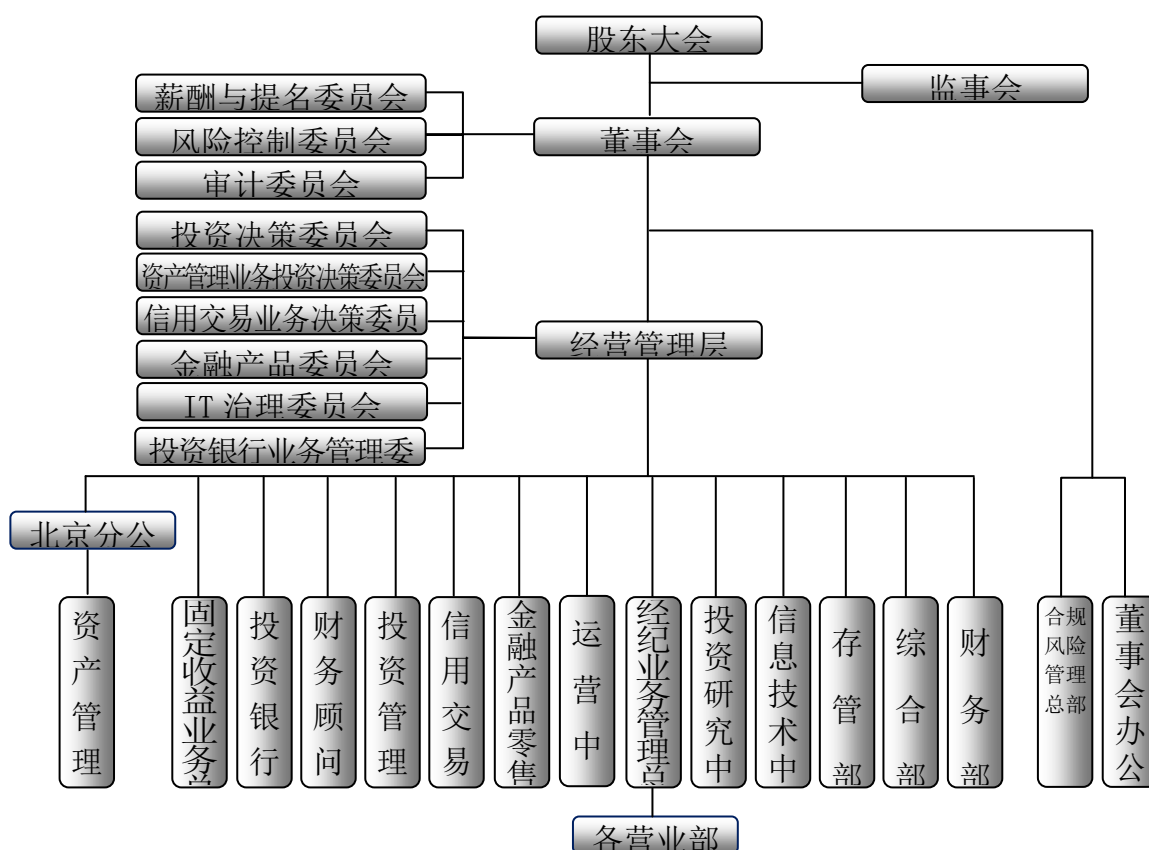
2014 年年初，公司正式获得融资融券、证券承销业务资格。目前，公司已经正式成立信用交易部和投资银行部。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主要运作流程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努力构建科学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营机制。

1、公司组织机构



2、公司内部管理部门设置及职能

3、

部门名称	职责描述
财务部	组织会计核算、成本费用支出控制，自有资金管理，财务分析与统计。
综合部	负责公司办公文秘、行政管理、内部各部门的联络与协调，公司印章管理，人力资源工作。
存管部	负责资金及证券的集中清算和对营业部三级资金及证券清算的管理。
信息技术中心	负责公司计算机系统总体规划和组织实施；制定与信息系统相关的规章制度。
投资研究中心	综合研判未来中长期宏观经济、行业分析；经过市场分析、行业分析等基础上，及时总结提出对国内 A 股市场中长期走势的判断，开发相关研发产品，提供投资建议。
经纪业务管理总部	负责经纪业务规范管理、督导，对营业部的经营进行统计、分析。
运营中心	统一管理营业部柜面业务、服务产品等运营支持，指导并协调处理营业部日常交易业务问题、突发事件、客户投诉及回访工作。
金融产品零售部	负责金融产品的营销工作。
信用交易部	负责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回购等信用业务的研究、规划及具体管理工作，包括客户征信与授信管理、标的证券和担保证券的管理、业务盯市、平仓管理及客户服务等工作。
投资管理部	负责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工作。
投资银行部	负责证券发行工作。
财务顾问部	负责公司财务顾问业务的经营管理。
固定收益业务总部	负责固定收益类自营投资、债券承销、债券销售交易、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设计等工作
资产管理部	负责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相关事务。
董事会办公室	协助董事处理董事会的日常工作；组织和筹备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管理和保存股东资料、董事资料。
合规风险管理总部	独立履行稽核职能，监督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实施；监督各项业务活动和财务活动的真实性、合规性、安全性。

3、公司分支机构、营业部设置情况

联讯证券营业部一览表

序号	证券营业部名称	营业地址	证券经营许可 证号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营业部负 责人
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北京北苑证券营业 部	北京市天畅园6号 楼一层	10481104	2003年10 月8日	500万元	赵莉
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北京北辰东路证券 营业部	北京北辰东路8号 北京国际会议中心 八层东区	10481005	2003年9 月18日	500万元	胡兆光
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上海长宁路证券营 业部	上海市长宁路1158 号511室	J25831001	1993年9 月24日	500万元	张旭
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南通工农路证券营 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工农 路69号	J25832001	2002年3 月28日	500万元	丁煜梅
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惠州下埔路证券营 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下埔 路14号	10481002	1996年3 月29日	500万元	邓利宏
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惠州江北证券营业 部	广东省惠州市江北 中心区云山路双子 星国际商务大厦B 座二楼	10481010	2002年9 月23日	500万元	袁永阳
7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惠州演达大道证券 营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演达 大道14号云天华庭 一楼、二楼	10481001	2001年12 月7日	500万元	肖轶
8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惠州惠阳体育路证 券营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 区淡水镇体育路昶 晓大厦一层、二层	10481009	2002年11 月14日	500万元	别钢
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梅州彬芳大道证券 营业部	广东省梅州市彬芳 大道28号一楼	10481013	2010年10 月11日	500万元	杜晓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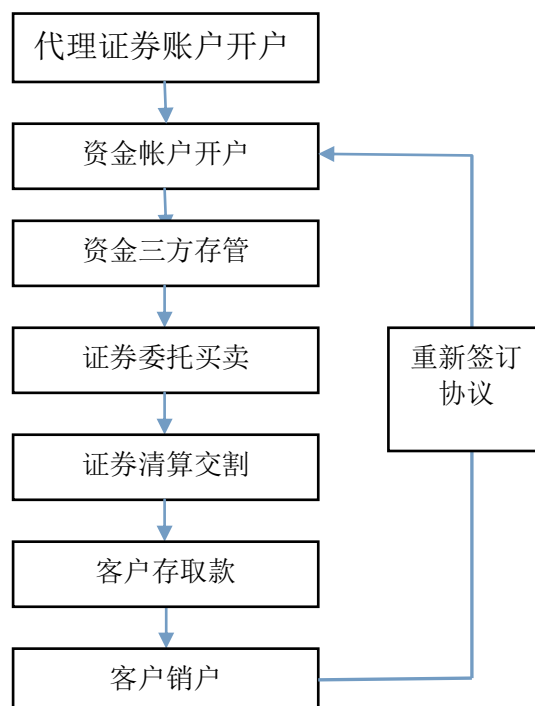
10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揭阳临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揭阳市临江北路御景湾24号商铺	10481012	2010年10月14日	500万元	邹绍春
1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佛山顺德清晖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清晖路154号联丰商务大厦206、207、208单元	10481015	2010年12月6日	500万元	李笑寒
1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南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北57号南海新闻中心大楼9层	10481014	2010年12月6日	500万元	李建义
1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大西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237号金园大厦3楼	10481006	2000年7月10日	500万元	戴爽
1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盘锦市府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市府大街32号	10481011	2002年6月7日	500万元	杨天婵
1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都西月城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永陵路9号民族饭店A栋四楼	J25851001	2006年12月25日	500万元	许琦
1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人民二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清远市人民二路23号卓越大厦七层	10481016	2011年1月21日	500万元	郑保华
17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潮州潮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潮州市潮州大道北段恒发花园沿街门市1-7号	10481017	2011年1月24日	500万元	邓淡文
18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河源建设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大道5号凯旋广场501室	10481019	2011年4月14日	500万元	黄梓鑫
1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韶关新华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南路50号中环广场5楼	10481018	2011年4月14日	500万元	孔凡军
20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茂名市高凉	10481020	2011年7	500万元	陈文华

	司茂名高凉中路营业部	中路9号大院4-5号第二层1号房		月14日		
2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湛江海滨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开发区海滨大道70号兴发花园D-5商铺	10481021	2011年7月13日	500万元	何格知
2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博罗罗阳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博罗县罗阳镇商业街博都花园A3栋商住楼15号商铺及14-16号商铺二楼	10481023	2011年12月20日	500万元	柴永宁
2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惠东平山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平山华侨城50米大道72号	10481022	2011年12月20日	500万元	万保辉
2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莞太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莞太大道113号中威大厦办公1001号	10481025	2012年6月14日	500万元	李庆军
2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博爱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朗晴轩3幢一层3卡	10481024	2012年6月27日	500万元	王晶
2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东风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151号3201-05	10481026	2013年3月5日	500万元	温健建
27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东江三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	10481030	2014年3月14日	500万元	杨青山
28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通通盛大道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通盛大道经济开发区外包服务中心D	10481031	2014年2月17日	500万元	桑惠
2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天畅园6号楼	10485001	2012年11月15日		李慎

(二) 公司的关键业务流程

1、证券经纪业务

(1) 传统的证券代理买卖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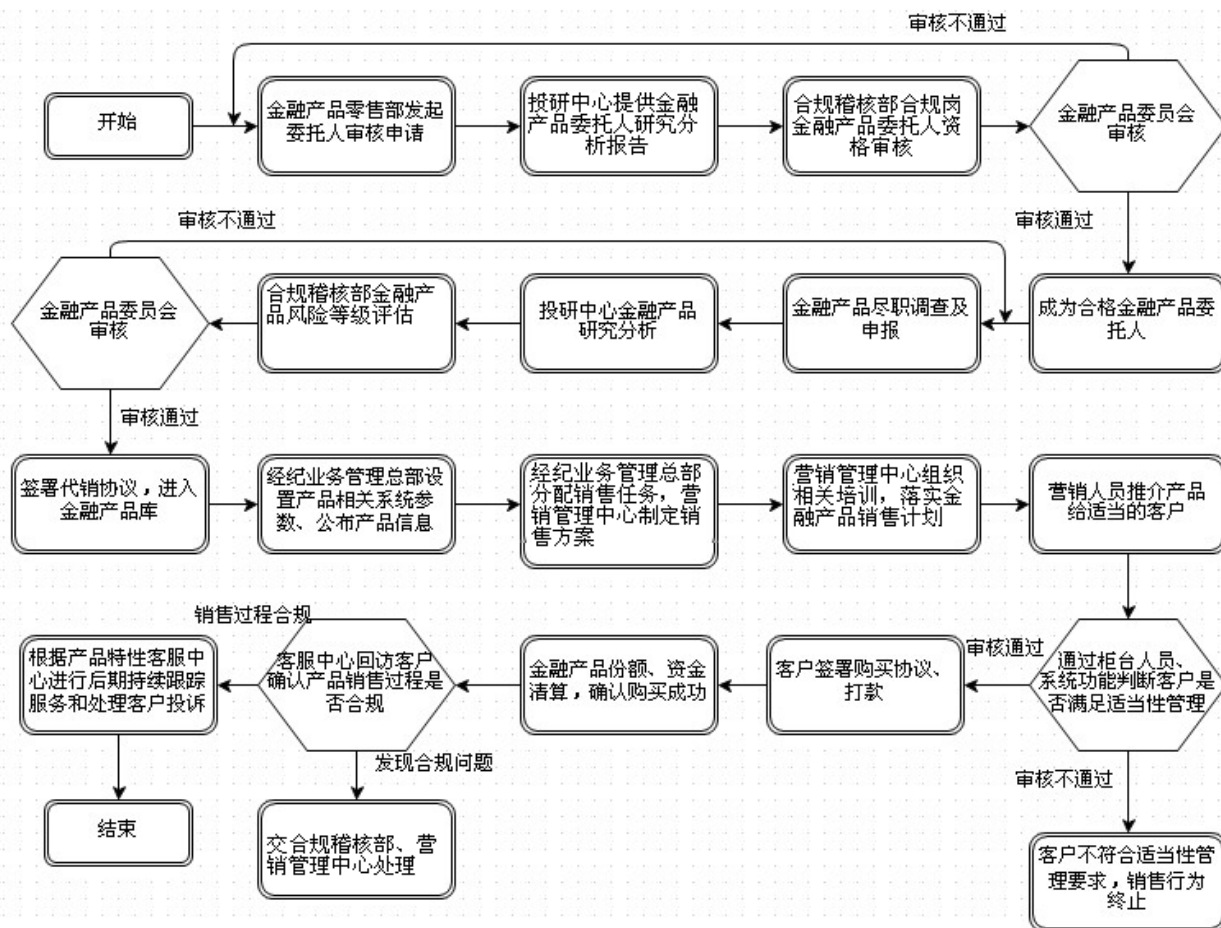
(2) 经纪业务运作体系

联讯证券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前中后台经纪业务运作体系。前台主要包括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及各营业部，负责经纪业务市场开发及客户服务；中台主要包括信息技术部及运营管理部，负责经纪业务运行保障工作；后台由公司各职能部门构成，主要负责对经纪业务的后台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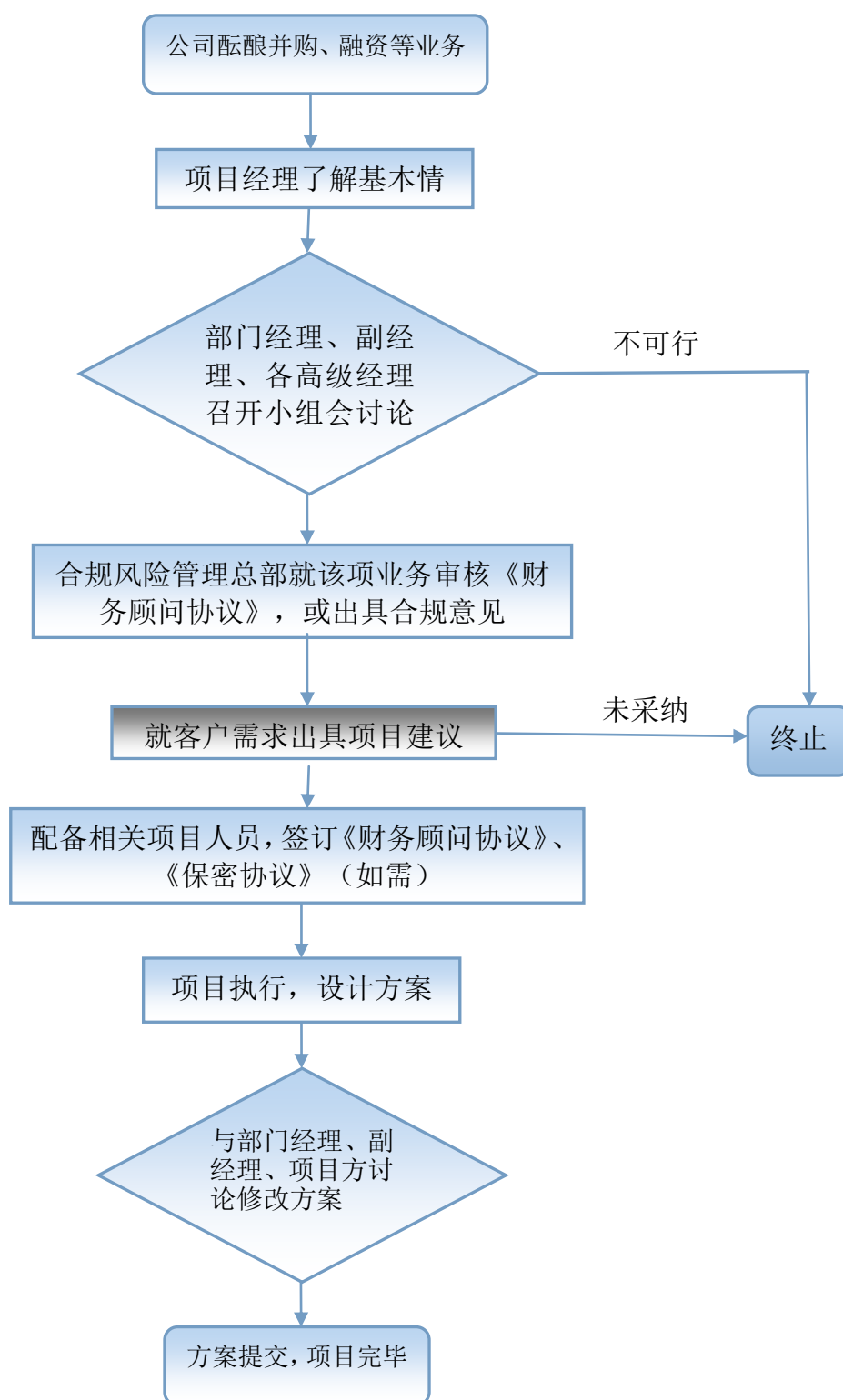
作为前台的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是公司经纪业务重要执行机构，负责经纪业务的具体运作，承担有关经纪业务规划策划、组织推动、沟通协作等主要职责。

2、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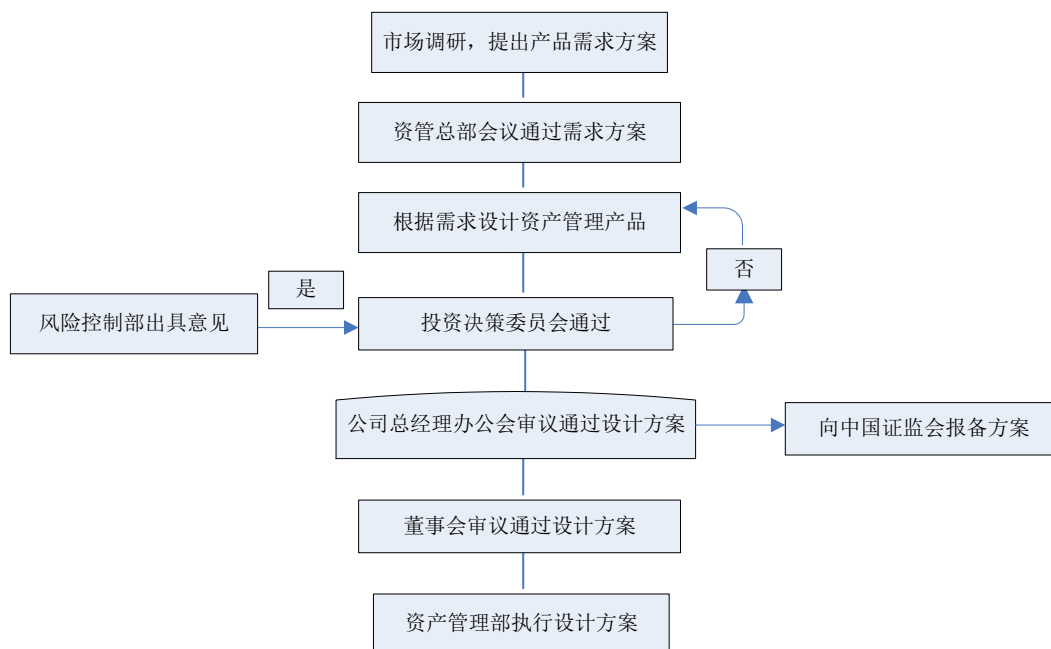


3、财务顾问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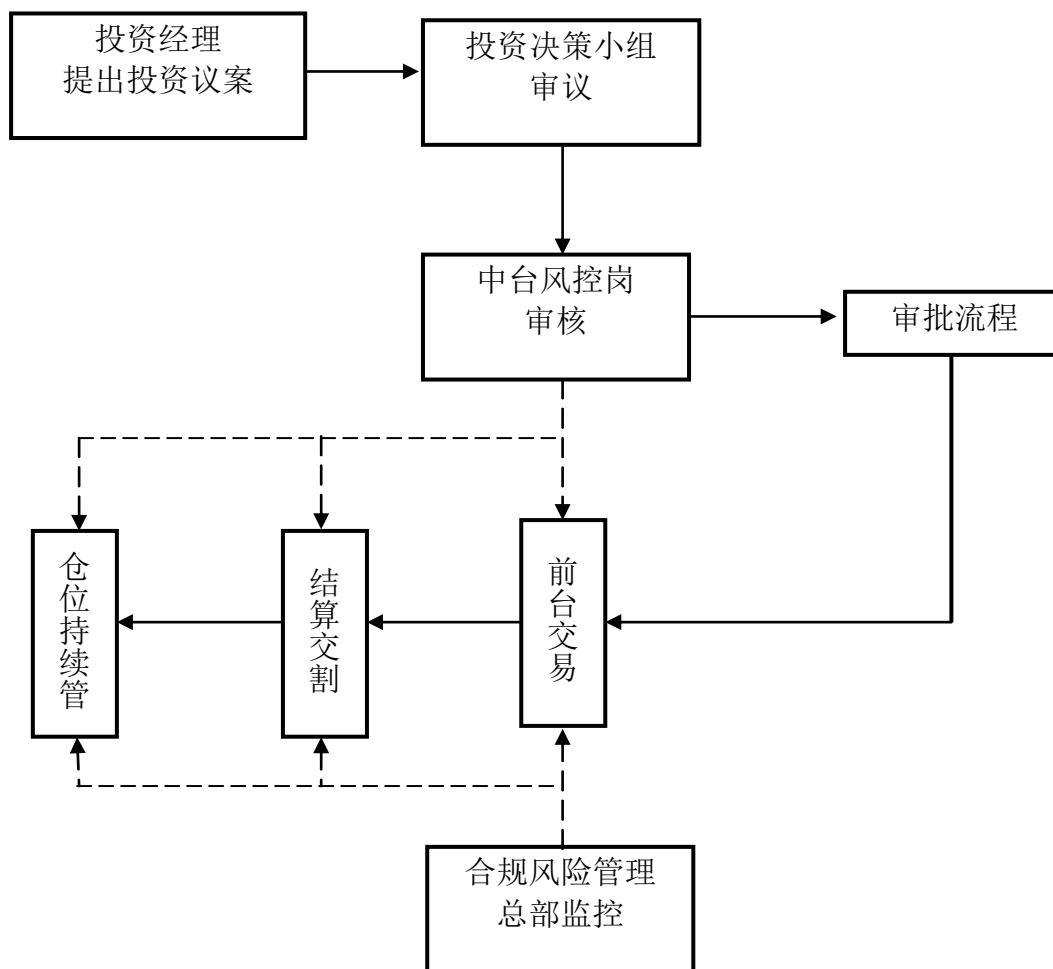


4、资产管理业务流程

资产管理部业务主要为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每个项目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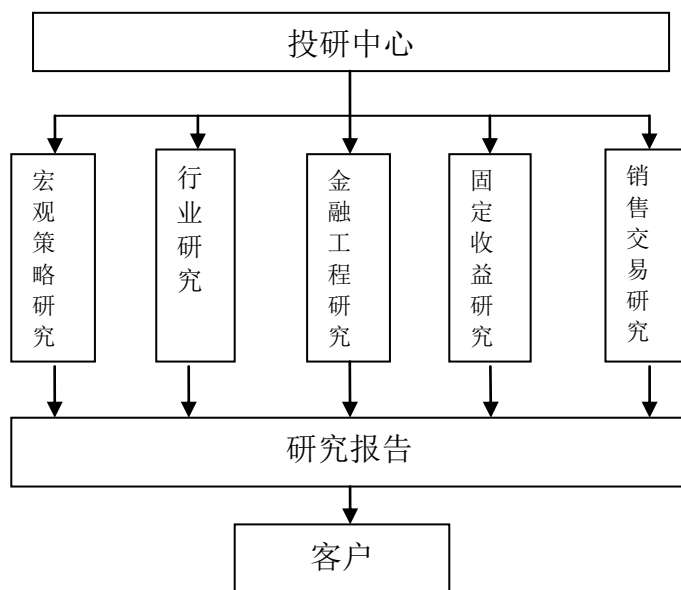
5、自营业务流程



粗黑线所示为决策审批流程；细黑线所示为操作执行流程；虚线所示为风控流程。

6、投资咨询业务流程图

联讯证券投研中心以支持公司内部业务和市场化服务外部投资机构为发展导向，其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证券行业是资本和知识密集型行业，证券公司的竞争力主要体现在资本规模、经营管理和人才优势等方面。受证券行业特征影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有专利技术。

(二) 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交易席位。截至 2013 年底，本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交易席位费	8,900,000.00	7,628,333.44	635,833.28	635,833.28
合计	8,900,000.00	7,628,333.44	635,833.28	635,833.28

1、交易席位

序号	交易场所	席位数量(个)
1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
2	深圳证券交易所	5

2、商标

本公司目前没有获准注册商标。

3、公司域名

序号	域名	域名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限
1	lxzq.com.cn	刘惠风	注册时间2005-9-14 最近审核时间2014-02-20 过期时间2014-10-24
2	lxzq.cn	刘惠风	注册时间2005-9-14 最近审核时间2014-02-20 过期时间2014-10-24
3	联讯证券.中国	刘惠风	注册时间2005-9-17 最近审核时间2014-02-20 过期时间2014-10-23
4	联讯证券.cn	刘惠风	注册时间2005-9-17 最近审核时间2014-02-20 过期时间2014-10-23
5	lxsec.com.cn	刘惠风	注册时间2013-1-22 最近审核时间2014-02-20 过期时间2015-1-22
6	lxsec.com	刘惠风	注册时间2013-1-22 最近审核时间2014-02-20 过期时间2015-1-22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本公司所处的证券行业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本公司及分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已获得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许可证书或资格证书。

1、 本公司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10480000号《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2、公司的1家分公司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

3、公司的28家营业部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其中2013年年底报告期内公司拥有26家证券营业部，2014年新设2家证券营业部。详见本章“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主要运作流程”之“公司分支机构、营业部设置情况”。

4、截至2013年底，本公司已取得的其他主要业务资格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资质名称	文号/证件号	审批机构	批准日期
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经纪			
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证监许可[2008]844号	中国证监会	2008.6.25
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投资咨询	证监许可[2010]179号	中国证监会	2010.2.11
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资产管理	证监许可[2011]929号	中国证监会	2011.6.9
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	广东证监许可[2012]78号	广东证监局	2012.5.18
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自营业务	广东证监许可[2013]70号	广东证监局	2013.7.5
7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	广东证监许可[2013]70号	广东证监局	2013.7.5
8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融券	证监许可[2014]199号	广东证监局	2014.2.13
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承销	广东证监许可[2014]35号	广东证监局	2014.2.25
10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进入银行间拆借市场	银总复[2012]27号	人行上海总部	2012.6.19
1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3]103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2013.9.23

			上证函 [2013]83 号	海 证 券 交 易 所	2013. 9. 26
--	--	--	-------------------	----------------	-------------

(四)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截至2013年底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比例 (%)
房屋建筑物	1, 718, 986. 45	797, 634. 00	921, 352. 45	1. 87
电器设备	6, 418, 894. 61	3, 389, 437. 55	3, 029, 457. 06	6. 13
运输设备	11, 329, 514. 79	6, 238, 359. 71	5, 091, 155. 08	10. 30
办公设备	88703430. 27	50204674. 20	38498756. 07	77. 91
其 他	5, 760, 659. 54	3, 888, 298. 03	1, 872, 361. 51	3. 79
合 计	113, 931, 485. 66	64, 518, 403. 49	49, 413, 082. 17	100

2、自有房产情况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所有权证号	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1	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100010113 号	惠州市河南岸李屋村大水岭头 903、904 房及 1、2 号杂物间	182. 66
2	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100010111 号	惠州市河南岸李屋村大水岭头 901、902 房及 9、10 号杂物间	187. 56
3	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100010112 号	惠州市河南岸李屋村大水岭头 803 房及杂物间	86. 68
4	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100010110 号	惠州市下埔北二街 6 号 1 栋 207 房	88. 73
5	有限公司	深房地字第 2000499351 号	深圳市罗湖区保安路松园南	86. 92

2、电器设备

联讯证券及其下属公司电器设备主要包括空调、彩电、会议设备等。上述空调、彩电、会议设备等均为公司在业务经营的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入取得的，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主要分布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经营场所。

3、运输设备

联讯证券及其下属公司运输设备主要包括各类办公用车。运输设备均为公司在业务经营的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入取得的，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主要分布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经营场所。

4、办公设备

联讯证券及其下属公司办公设备主要包括各岗位员工的计算机、打印机、传真机等。办公设备均为公司在业务经营的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入取得的，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主要分布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经营场所。

(五) 房屋租赁情况

合同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租金（元）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下埔路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华联物业有限公司	惠州市下埔路14号华商大厦一层、夹层、二层、三层	1,200,000/年	3139.71	2013.1.1-2015.12.31
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演达大道证券营业部	蔡明雄、高燕姬	惠州市演达大道14号云天华庭一楼、二楼	133602.16/月	2329.89	2009.7.1-2019.6.30
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江北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丽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惠州市江北云山西路18号双子座国际商务大厦B座二楼	70000/月	1083.72	2012.6.1-2015.7.31
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惠阳体育路证券营业部	高幼芬	惠州市惠阳体育路昶晓大厦一至二楼	45950/月	1199.27	2011.1.1-2017.1.31
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博罗证券营业部	王智锋	惠州市博罗县商业东段博都花园A3栋商住楼15商铺1、2层及14商铺、16商铺2层	13926.22/月	194.05	2011.11.23-2019.11.30
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惠东证券营业部	戴增聪	惠东县平山镇华侨城大道72号“富汇商务楼”第四层和第五层	14520/月	400	2011.11.18-2015.11.17
7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西直门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会议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8号北京国际会议中心内，八层东区	213000/月	1000	2010.5.1-2015.4.30
8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外馆东街证券营业部	洋浦中原物业资讯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天畅园6号楼1层102,103,105,106,108,109室	1457791.02/年	821.80	2012.8.28-2022.12.31
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长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众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1158号509.510.511.512.513.514室	121615/月	1078.29	2011.7.1-2014.6.30

10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通证券营业部	南通大家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市工农路 245 号成功大厦西一层局部、西二层、南三层	800000/年	1688.48	2013.1.1-2015.12.31
1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大西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泛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237 号金园大厦三层	1244487.83/年	1615	2013.9.1-2018.8.31
1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都证券营业部	诺亚方舟(福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金牛区永陵路 9 号民族饭店 A 栋 4 楼	63750/月	850	2011.11.28-2021.11.7
1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盘锦市府大街证券营业部	盘锦市邮政局	盘锦市兴隆台区市府大街 32 号	730000/年	760	2013.9.14-2014.9.13
1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揭阳证券营业部	广东创鸿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揭阳市东山区临江北路御景湾 24 号商铺	38026.2/月	1204.6	2010.8.25-2020.8.24
1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海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南海区公建物业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北 57 号南海新闻中心大楼 9 楼整层	31344.60/月	1044.82	2010.10.8-2015.10.7
1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潮州证券营业部	龙松书	潮州市潮州大道北段恒发花园沿街门市 1-7 号	46200/月	700	2010.10.19-2015.10.18
17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梅州证券营业部	梅州市旅游总公司	梅州市彬芳路 28 号一楼 200 平米和四楼 500 平米	37680.81/月	700	2010.9.1-2015.8.31
18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远证券营业部	清远市中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清远市人民二路 23 号卓越大厦七层	27892.81/月	632.49	2010.10.8-2020.10.7
1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顺德证券营业部	郭志刚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清晖路 154 号联丰商务大厦二楼 206、208 单元	22181.76/月	471.78	2010.10.13-2015.10.13
20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河源证券营业部	肖梁满	河源市新市区建设大道北边、大同路西面大地兴邦大厦 904 号单元	8316/月	198	2013.12.8-2018.12.8
2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韶关惠民南路证券营业部	梁湛达	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北路 28 号香槟小城 1 栋商铺 2 层	13800/月	421.17	2013.9.1-2020.8.31
2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湛江证券营业部	李洁	湛江市开发区海滨大道南 70 号兴发园 D 座首层 D-5 商铺、C 座 0204 办公室、D 座 0205 办公室	48051.5/月	986.87	2011.2.21-2016.4.30
2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茂名证券营业部	董杏	茂名市高凉中路 9 号大院 4、5 号第 3 层 1 号房内西侧部分、第 2 层 1 号房	31743.35/月	930.89	2011.2.25-2016.2.24
2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	东莞市中威大厦房地产开发有限	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 113 号中威大厦写字楼	28991/月	868	2012.4.1-2017.3.31

	营业部	公司	10F 整层			
2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营业部	崔景文	中山市东区博爱路朗晴轩商业中心3栋1座3卡	29860.01/月	385.39	2012.3.15-2017.3.14
26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景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第32层第01-05单元	66231/月	612.57	2012.11.25-2015.11.24
27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仲恺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科技园有限公司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仲恺科技产业园19号小区的TCL科技大厦1号楼第7层701、705房	1138/月	142.14	2013.10.1-2014.9.30
28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龙门证券营业部	韦丽洪	龙门县城迎宾大道旁信和半岛明珠花园第20栋08号商铺	3000/月	115.97	2013.11.7-2018.11.6
29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通通盛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南通市开发区通盛大道188号创业外包D座201、202室	131400/年	300	2014.1.1-2015.12.31
30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房山证券营业部	顾学忠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地区西潞东里甲1号楼226室	59130/年	60	2013-11.1-2016.10.31
31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高淳证券营业部	南京高淳老街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小河路59号	150000/年	464.37	2014.3.1-2019.2.28
32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宁波证券营业部	宁波信富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市惊驾路555号泰富广场写字楼6层03室	30052/月	411.67	2014.1.10-2019.1.9
33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洋浦中原物业资讯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天畅园6号楼1层107室	128430.36/年	72.4	2012.12.1-2022.12.31
34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洋浦中原物业资讯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天畅园6号楼2层202、203、205、206、207、208、209室	2785998.65/年	1570.55	2012.8.28-2022.12.31
35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部	惠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惠州市惠城区江北5号小区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大楼西面1楼大堂和3楼和4楼	121511.88/月	5786.28	2011.2.1-2026.1.31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1338 人，平均年龄 33 岁，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 61 人，本科学历的 518 人，涉及财会（6%）、经济（10.2%）、法律（1.2%）、信息技术（4.9%）、其他（77.7%）等相关专业。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业务类别	人数	比例 (%)
研究人员	19	1.4
投资银行人员	5	0.4
资产管理人员	10	0.7
自营业务人员	8	0.6
经纪业务人员	309	23.1
营销岗人员	841	62.9
财务人员	49	3.7
其他人员	97	7.2
总计	1,338	100

(2) 按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
博士及以上	1	0.1
硕士	60	4.5
本科	518	38.7
大专及以下	759	56.7
合计	1,338	100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
50岁以上	51	3.8
40 -50岁	244	18.2
30-39岁	531	39.7
29岁以下	512	38.3
合计	1,338	100

2、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证券行业是资金和知识密集型行业，证券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来自资本优势、经营管理优势和人才优势，本公司核心业务人员为李翊、马志雄等，该等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2) 核心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七）其他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特殊资源要素。

四、公司的经营成果

（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2013年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元）	收入比重（%）
经纪业务分部	246,304,047.3	76.1497	164,535,913.9	75.7192
证券自营业务分部	2,598,265.73	0.8033	0.00	0.00
投行业务分部	24,787,845.51	7.6636	255,000	0.1174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	12,567,691.17	3.8855	2,900,000	1.3346
其他	37,189,229.26	11.4978	49,606,692.84	22.8289
合计	323,447,078.9	100	217,297,606.8	100

（二）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地区	2013年		2012年	
	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业务收入（元）	占比（%）
广东	211,671,057.56	65.44	138,600,921.53	63.77
北京	51,438,549.56	15.90	32,803,009.81	15.10
上海	19,520,136.87	6.04	14,835,629.66	6.83
江苏	18,427,006.31	5.70	14,375,475.98	6.62
四川	5,937,882.74	1.83	4,967,889.96	2.29
辽宁	16,452,445.88	5.09	11,714,679.82	5.39
合计	323,447,078.92	100	217,297,606.76	100.00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2013年度净佣金贡献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排名	客户名称	所属营业部	净佣金（元）	占公司净佣金收入比重（%）
1	华润信托	惠州下埔营业部	1,276,860.75	0.668
2	张小林	惠州下埔营业部	1,065,762.63	0.557
3	张琳	沈阳营业部	834,266.60	0.436
4	陈海霞	沈阳营业部	500,904.98	0.262
5	陈民腾	沈阳营业部	493,392.09	0.258

注：2013年公司净佣金收入：19127.15万元

(2) 2012年度净佣金贡献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排名	客户名称	所属营业部	净佣金（元）	占公司净佣金收入比重（%）
1	张琳	沈阳营业部	603,724.16	0.47
2	天津海运	北京北辰东营业部	430,079.42	0.33
3	吴汉兴	惠州演达营业部	379,829.34	0.30
4	曾顺平	惠州江北营业部	357,431.72	0.28
5	武春光	沈阳营业部	351,676.41	0.27

注：2012年公司净佣金收入：12868.05万元

(3) 2013年收入前五营业部

(单位：元)

排名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部净利润	占利润总额比重（%）
1	联讯证券惠州下埔营业部	39,337,104.71	12.16	15,551,650.10	190.55
2	联讯证券惠州演达营业部	37,589,327.93	11.62	13,705,889.98	167.94
3	联讯证券北京北苑营业部	20,163,243.89	6.23	3,363,615.35	41.21
4	联讯证券北京北辰东营业部	19,803,528.30	6.12	3,354,253.01	41.10
5	联讯证券上海营业部	19,520,136.87	6.04	4,400,295.97	53.92

(4) 2012 年收入前五营业部

(单位：元)

排名	营业部名称	营业部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部净利润	占利润总额比重 (%)
1	联讯证券惠州演 达营业部	28,360,329.01	13.05	8,888,662.62	-
2	联讯证券惠州下 埔营业部	27,846,178.70	12.81	9,652,324.99	-
3	联讯证券北京北 苑营业部	16,399,728.89	7.55	280,653.77	-
4	联讯证券北京北 辰东营业部	16,403,280.92	7.55	226,005.55	-
5	联讯证券上海营 业部	14,835,629.66	6.83	1,961,828.05	-

注：公司 2012 年净利润：-56985611.63 元。

(四) 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本公司正在履行的资产管理重大业务合同主要包括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管理人	委托人	托管人	起始金额 (亿元)	签署日期	合同期限
1	联讯证券-201201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联讯证券	北京高石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2012年8月7日	3年
2	联讯证券-兴业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联讯证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4	2013年5月30日	2.5年
3	联讯证券惠明1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联讯证券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2013年12月30日	
4	联讯证券惠	联讯证	浙江泰隆商	兴业银行	20.00	2013年9	3年

	信4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券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公司		月27日	
5	联讯证券-广发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联讯证 券	---	广发银行	0.889	2013年3 月15日	1年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证券经纪业务商业模式

公司以规范经营为前提，在经营班子带领下，全体员工积极进取，勇于创新，彻底转变经营观念，创建“营销、咨询、客服、IT”四位一体的经营模式，建立客户经理队伍、研发团队、客服团队，技术开发队伍，强化客户服务。四项服务齐头并进，开发一流的咨询产品，致力于提供投资咨询的服务，为客户进行证券投资提供可靠的依赖；建立一支训练有素的优秀客户经理队伍，为客户提供贴身一对一的一整套服务；建立专业的客户服务队伍，搭建网站、CRM、95564呼叫中心等服务平台，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对客户实行分级分类服务，为客户提供适当性的服务和贴心服务，感受到联讯证券的服务和关怀，努力为客户回避风险、创造盈利。“营销、咨询、客服、IT”四位一体的完美结合，为联讯证券的高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证。

为加强分支机构管理，提高营业网点经营效率，有效防范和控制经纪业务的合规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公司经纪业务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经纪业务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制定（或修订）了《联讯证券经纪业务操作规程》、《联讯证券经纪业务规范管理制度》、《柜台系统管理办法》、《联讯证券营业部岗位责任制度》、《营业部整体应急处理制度》、《首问负责制》等经纪业务管理制度，指定公司副总裁分管经纪业务，设立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协助分管领导负责经纪业务协调管理工作，对公司及营业部经纪业务履行监督职责，实

行统一管理。

公司建立了集中监控系统，对营业部资金划转、证券转移、交易活动进行实时监控，并对异常资金流转、异常证券转移、异常交易及违规行为实时预警，必要时要求当事人写出书面说明。同时，合规风险管理总部对各营业部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例行检查、不定期专项检查，有效提高各营业网点业务操作的规范化程度，对营业部、客户资产施行实时监督管理，降低了营业网点各种业务差错发生的可能性。

（二）财务顾问业务商业模式

2011年6月15日，公司取得“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资格”。公司制订了一系列的基本规章制度，明确了财务顾问业务关键环节的流程与内部控制。逐步建立专业化、规范化的财务顾问业务模式和与之配套的完整运行机制，为客户提供各类财务顾问服务。

（三）固定收益、自营业务商业模式

公司开展自营业务时，使用自有资金或者合法募集的资金，以公司的名义投资于债券等证券产品。公司在持有上述证券产品期间，因证券市值变动，公司可以取得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司在处置上述证券产品时，可以取得投资收益。

（四）资产管理业务商业模式

本公司主要通过位于各经济发达地区的营业网点和与当地各主要商业银行合作的渠道销售资产管理产品。公司制订了一系列的基本规章制度，在资产管理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范围内，按照授权层级开展工作，并由资管交易系统通过阈值标准设置进行风险控制。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证券行业监管体制伴随着证券行业的整体发展，不断变革和发展，经历了

从分散多头监管、分级监管到集中统一监管的过程。1997年,《中国证券法》颁布,确立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对证券市场实行监督管理,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障其合法运行,初步建立了全国集中统一的证券监管体系

2006年1月1日开始施行的修订后的《证券法》进一步确立了我国当前证券业与银行业、信托业、保险业分业经营、分业管理的行业管理模式,以及行业主管部门集中统一监督管理与行业自律组织自律管理相结合的分层监管体制。

(1)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作为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是全国证券市场的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对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实行集中统一的监督管理,维护证券期货市场秩序、保障其合法运行。中国证监会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设立36个证券监管局,以及上海、深圳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依据《证券法》规定,证监会在对证券市场实施监督管理中需履行下列职责:

- ①依法制定有关证券市场监督管理的规章、规则,并依法行使审批或者核准权;
- ②依法对证券的发行、上市、交易、登记、存管、结算,进行监督管理;
- ③依法对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服务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证券业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 ④依法制定从事证券业务人员的资格标准和行为准则,并监督实施;
- ⑤依法监督检查证券发行、上市和交易的信息公开情况;
- ⑥依法对证券业协会的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
- ⑦依法对违反证券市场监督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进行查处;
- 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和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建立监督管理合作机制,实施跨境监督管理。

(2)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证券业协会系证券业自律性行业组织,属于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通过证券公司等全体会员组成的会员大会对证券行业实施自律管理,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国家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协会依据《证券法》以及协会章程规定,履行如下职责:

- ①教育和组织会员遵守证券法律、行政法规;

- ②依法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 向中国证监会反映会员的建议和要求;
- ③收集整理证券信息, 为会员提供服务;
- ④制定会员应遵守的规则, 组织会员单位的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 开展会员间的业务交流;
- ⑤对会员之间、会员与客户之间发生的证券业务纠纷进行调解;
- ⑥组织会员就证券业的发展、运作及有关内容进行研究;
- ⑦监督、检查会员行为,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协会章程的, 按照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 ⑧证券业协会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3) 证券交易所

根据《证券法》，证券交易所是为证券集中交易提供场所和设施，组织和监督证券交易，实行自律管理的法人，履行如下主要职责：

- ①提供证券交易的场所和设施
- ②制定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
- ③接受上市申请，安排证券上市;
- ④组织、监督证券交易;
- ⑤对会员进行监管;
- ⑥对上市公司进行监管;
- ⑦管理和公布市场信息;
- ⑧依照规定办理股票、公司债券的暂停上市、恢复上市或者终止上市事务;
- ⑨在突发性事件发生时采取技术性停牌措施或者决定临时停牌;
- 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赋予的其他职能。

(4) 其他监管机关

我国证券公司从事的部分业务还会受到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机关的监管。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规章

目前，我国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证券业监管法律法规体系，主要可以分为基本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自律性规则四个层次。

- (1) 基本法律包括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证券行业的相关立法，主要有：《公司法》、《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

(2) 行政法规包括国务院制定的证券方面的行政法规，主要包括：《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等。

(3)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由中国证监会根据法律和国务院行政法规制定、其法律效力次于法律和行政法规。主要包括：《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

(4) 各自律机构制定的规则、准则等，主要涉及行业准入管理、业务监管、日常管理等方面。

对证券公司实行监管的具体法律法规和规章如下表所示：

序号	监管项目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1	行业准入管理	《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关于证券公司增资扩股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证券公司控制关系的认定标准及相关指导意见》、《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公司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指引》、《关于完善证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审慎性监管要求的通知》、《关于证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证券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监管意见书有关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
2	证券公司业务监管	《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审批暂行规定》、《关于推进证券业创新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证券交易委托代理业务指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指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试点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指引》、《关于修改〈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决定》、《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直接投资业务规范》、《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销售管理规定》、《关于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范围及有关事项的规定（修改）》、《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

3	证券公司日常监管	<p>《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试行）》、《关于证券公司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2010年修订）》、《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试点内部控制指引》、《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审核要求》、《关于证券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的股东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报备工作指引》、《关于做好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关账户规范工作的通知》、《关于要求证券公司在营业网点建立投资者园地的通知》、《关于加强对利用“荐股软件”从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监管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p>
4	证券公司风险防范	<p>《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关于对证券公司参与风险投资进行规范的通知》、《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证券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评价指标与标准》、《关于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教育、强化市场监管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证券公司依法合规经营，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证券公司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实施办法（试行）》等。</p>
5	证券从业人员的管理	<p>《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证券分析师执业行为准则》、《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暂行规定》。</p>
6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p>《关于证券公司信息公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证券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修订）》、《证券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修订）》、《证券公司定向发行债券信息披露准则》、《关于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证券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公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创新试点类（规范类）证券公司信息披露指引（试行）》、《关于统一同业拆借市场中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的通知》等。</p>

3、证券行业发展概况

20世纪70年代末期以来的中国经济改革大潮，推动了中国证券市场的重新萌生和发展。在过去的20多年，中国证券市场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区域到全国，大致可以分为三个发展阶段。

（1）新中国证券市场的形成（1987-1992年）

1987年9月，中国第一家专业证券公司——深圳特区证券公司成立。1988年，为适应国库券转让在全国范围内的推广，中国人民银行下拨资金，在各省组建了33家证券公司。同时，财政系统成立了一批证券公司。

1990年12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业；1991年7月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开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成立标志着新中国证券市场开始形成。

（2）全国性证券市场的初步发展（1993-1998年）

1992年10月，国务院证券管理委员会（简称国务院证券委）和中国证监会成立，标志着中国证券市场开始逐步纳入全国统一监管框架，区域性试点推向全国，全国性市场开始发展。

随着市场的发展，上市公司数量、总市值和流通市值、股票发行筹资额、投资者开户数、交易量等都进入了一个较快发展的阶段。沪、深证券交易所交易品种逐步增加，由单纯的股票陆续增加了国债、权证、企业债券、可转债、封闭式基金等。

伴随着全国性市场的形成和扩大，证券经营机构也得到快速发展。到1998年底，全国有证券公司90家，证券营业部2,412家。从1991年开始，出现了一批投资于证券、期货、房地产等市场的基金。1997年11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颁布，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的发展。同时，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推出了人民币特种股票（B股），境内企业逐渐开始在我国香港、纽约、伦敦和新加坡等境外市场上市；期货市场也得到初步发展。

（3）证券市场的进一步规范和发展（1999年至今）

自1998年建立了集中统一监管体制后，为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证券期货监管体制不断完善，实施辖区监管责任制，并初步建立了与地方证券协作的综合监管体系。

国务院2004年1月发布了《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

见》，为证券市场新一轮改革和发展奠定了基础。2005年11月，修订后的《证券法》和《公司法》颁布，并于2006年1月1日起实施。在加强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建设的同时，证券监管部门着力解决了一些制约证券市场发展的制度性问题，主要包括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等。

2006年以后，在众多历史遗留问题得到解决、机构投资者迅速壮大、法律体系逐步完善的基础上，中国证券市场发生了一系列积极而深刻的变化。中小板市场、创业板市场相继推出，服务于中小微企业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市场正式建立。为充分发挥证券市场的融资功能，市场各方对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和产品结构进行了积极探索。

20多年来，中国证券行业在历次重大的变革中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各项行业指标排名与西方发达国家的差距显著缩小。根据Wind资讯系统的统计数据，2013年，沪深交易所市值世界排名第4位。截至2013年12月31日，沪深两市股票有效账户数已达到21,936.045万户，沪深两市上市公司达到2,489家，股票总发行股本为33822.044亿股，股市总市值为239077.194亿元人民币，证券投资基金只数为2213只，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为33124.6亿元。2013年股票成交金额为466632.26亿元。股票筹资额为621.56亿元。

作为证券市场的参与主体，证券公司在1980年代起源于银行、信托下属的证券营业网点，伴随证券市场不断成长，数量和资产规模都持续增长，截至2013年底，全国共有证券公司115家，证券公司总资产规模合计2.08万亿元，平均每家证券公司总资产为180.87亿元。

随着证券公司的不断壮大，中国证券市场在改善融资结构、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经济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中国社会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1、行业收入规模

最近五年证券公司全行业总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亿元）

年份	证券公司总营业收入	证券公司总净利润
2009	2,052.79	458.06

2010	1,926.53	784.06
2011	1,363.84	390.03
2012	1,301.21	331.40
2013	1,592.41	440.21

(数据来源: 中国证券业协会)

近日, 中国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数据进行了统计。证券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显示, 115 家证券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92.41 亿元, 同比上升 8.36%。

证券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759.21 亿元, 全年实现净利润 440.21 亿元, 104 家公司实现盈利, 占证券公司总数的 90.43%。证券公司经纪业务与市场交易情况密切相关。2007 年以来, 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规模呈现逐渐下行的趋势, 除了受到交易量波动的影响, 业务佣金下降也是主要原因。

2、市场需求规模

(1) 居民理财需求

进入 21 世纪后, 中国经济快速发展, 经济规模迅速膨胀, 人均 GDP 由 2000 年的 949 美元提高到 2012 年的 6,100 美元, 居民可支配收入也有了相应的提高。随着经济的增长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 普通居民的金融投资活动日益活跃, 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呈现多样化、证券化和组合式的特点。按照“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目标, 十二五期间,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年均增长 7% 以上。随着居民收入的持续增长, 对风险投资偏好增强以及风险管理能力提高, 将为证券行业的财富管理类业务创造契机。

(2) 企业直接融资需求

提供直接融资服务是证券公司的核心功能之一, 随着经济高速增长, 中国资本市场结构朝着市场化方向发展, 直接融资作为最受企业青睐的融资方式, 在近十年取得了长足的发展, 市场配置资金的作用不断提高。Wind 资讯统计数据显示, 2013 年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合计融资 3.92 万亿元, 是 2002 年的 39 倍, 合计占同期社会融资规模的 51.51%。其中, 企业债券融资规模由 2002 年的 367 亿元增加至 2011 年末的 35,252.12 亿元, 增加了 96 倍; 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由

2002 年的 628 亿元增加至 3928 亿元，十年间增加了近 5 倍。

2013 年全国分行业融资统计

(单位：亿元)

行业名称	总额	首发	定向增发	公开增发	配股	可转债发行	债券发行
银行	26,391.13		147.82		275.25		25,968.06
资本货物	10,625.96	44.14	598.10	7.00	101.47	51.00	9,824.26
多元金融	8,194.63		199.90		32.56		7,962.17
保险 II	562.86					260.00	302.86
公用事业 II	6,759.16		131.71			16.00	6,611.45
运输	6,292.49	5.83	80.01				6,206.66
材料 II	5,256.74	10.50	986.09	32.00	32.48	17.27	4,178.40
能源 II	3,469.07	40.00	89.04		1.96		3,338.07
房地产	1,749.17		3.07				1,746.10
技术硬件与设备	1,010.79	19.28	658.45				333.06
零售业	851.04		49.19				801.85
食品、饮料与烟草	782.88	29.77	181.42	16.40			555.29
电信服务 II	695.00		5.00				690.00
耐用消费品与服装	658.33	23.20	186.65		13.31		435.17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535.84	12.37	113.49				409.98
软件与服务	486.44	24.45	104.98			10.00	347.02
消费者服务 II	416.98	1.69	48.74				366.56
制药、生物科技与生命科学	378.81	7.18	159.75	14.75	7.76		189.37
商业和专业服务	348.63	2.39	21.96				324.27
媒体 II	328.74	3.11	168.96				156.67
半导体与半导体生产设备	159.76		20.42			4.61	134.72
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	107.40		70.84				36.56

食品与主要用品 零售 II	85.26		10.16				75.10
家庭与个人用品	50.78						50.78
合计	30,423.30	179.75	3,089.92	63.16	55.50	47.88	26,987.0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三）市场竞争格局

中国证券行业现阶段呈现为证券公司数量众多、业务竞争激烈的格局。随着综合治理的结束、分类监管的实施以及国际化进程的推进，中国证券行业步入了稳定发展的阶段，证券公司之间的竞争也日益加剧，整体上呈现以下特征：

1、传统业务竞争加剧，盈利模式逐步多元化。与境外发达市场相比，中国金融市场中的金融产品与金融工具相对较少，业务种类单一。作为金融市场重要中介的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受到一定限制，收入主要来自经纪、投资银行和自营三项业务，各证券公司未来盈利的增长将主要来自创新业务。随着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约定购回等创新业务的推出，以及直接投资等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各证券公司未来盈利的增长将更多地来自创新业务，证券行业业务种类单一、同质化竞争的格局将会有所改善。

2、综合治理使得现有证券公司抵御风险能力普遍得到提高，竞争状态更加激烈。2004年-2007年，中国证监会进行了证券公司综合治理工作，平稳处置了一批高风险公司。综合治理工作完成后，共计104家正常经营的证券公司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已达到规定标准，经过近几年的发展，目前我国正常经营的证券公司数量达到114家。2007年以来，通过再融资或者增资扩股，大部分证券公司净资本实力大大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业务经营过程更加合规，从而使得今后我国证券公司之间竞争更加激烈。

3、证券行业对外开放程度不断加深，合资券商将对国内证券公司形成直接冲击。处于快速成长期的中国资本市场吸引了众多境外金融机构。《外资参股证券公司设立规则》实施后，国际投资银行陆续在中国设立合资证券公司，合资证券公司队伍不断扩容，本土证券公司与拥有雄厚实力的国际投行之间展开了正面竞争。从最近几年合资证券公司在国内的发展状况来看，本土证券公司与国外竞争对手在产品创新、风险控制、人才吸引力等方面依然存在一定差距。随着中国证券行业对外

开放程度的不断加深，境外金融机构对中国证券公司的冲击将日益明显，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四）行业风险特征

1、系统风险

长期以来，证券公司的盈利模式单一，各项业务呈现与股票市场联动变化趋势，在股票市场低迷的情况下，证券公司经纪业务面临萎缩，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也随之低迷。传统业务对证券市场的行情及其走势依赖性较强，因市场系统性风险冲击而发生的收入和利润波动的风险很大。

2、政策风险

由于证券市场的运行、证券公司的运营等还不够成熟规范，国内证券监管的行政化手段运用较多。当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有重要举措、法规出台时，通常会引起证券市场的强烈波动，导致证券公司的业绩剧烈波动。同时，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和改革的深入推进，监管机构对于证券市场发展的规范化程度要求越来越高，影响证券市场的重大政策和调控手段时有推出，证券市场发展环境的变化将使证券业的竞争方式随之不断改变，从而对证券公司的各项业务产生重大影响。

3、操作风险

由于证券业务高度依赖信息系统和交易软件，因交易或管理系统操作不当或者缺乏必要的后台技术支持将会引发操作风险，具体包括操作结算风险、技术风险、公司内控风险等。

4、信用风险

证券公司可能产生的信用风险主要有：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若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损失。二是自营债券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债券之发行人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或收益变化的风险。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联讯证券前身为惠州证券公司，成立于1988年6月。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

司净资本规模为49,435.9万元,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有关规定的要求,被中国证监会评为BBB级证券公司。

根据证券公司分类结果,2011年至2013年联讯证券三年分别被评为A级、BBB级、BBB级证券公司。联讯证券分类监管评级结果从2011年A级下降为2012年的BBB级,主要因为2013年公司申请新业务资格致使净资本指标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风险指标没有变化。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最早推行经纪人管理模式并成为业内表率

经纪人制度的创新模式得到监管部门认可,推动业内经纪人制度的规范发展。公司坚持在传统经纪业务中创新,2003年开始试行的经纪人制度受到监管部门的重视和肯定,多次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调研。证监会主管机构副主席庄心一于2009年2月亲临公司调研,对公司创新模式和风险控制给予充分肯定,希望公司完善经纪人制度,作为试点券商,成为行业表率。

2、加强风险管理与合规经营,成绩斐然

为适应合规管理的监管要求,根据公司的特质,公司创建了营业部合规管理岗的风险管理体系,作为公司合规风险管理总部管理职能的延伸。2009年10月,公司建立的营业部合规管理岗模式在全国券商合规管理大会上,公司作为十二家券商代表之一作了经验交流发言。

公司在加强风险管理与合规经营、提高抗风险能力方面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多次受到监管部门表扬并在全国性会议上介绍经验,近年来在券商分类监管评级中排名靠前:2008年被评为B类BBB级、2009年B类BB级、2010年B类BBB级、2011年A类A级、2012年B类BBB级,监管部门支持联讯进行增资扩股,尽快做大做强。

3、以人为本,全力打造以咨询服务为中心的经纪业务管理体系

公司“营销、咨询、客服、IT”四位一体的服务体系,受到监管部门的肯定。2010年12月,公司总结营销管理经验,撰文“合理定位,为中小投资者提供专业服务”,在中国证监会组织的全国券商经纪业务营销大会上被列为了会议主要交流

材料。

4、加大基础投入，实施逆势扩张

从 2010 年开始，公司评为 BBB 级券商，部均收入居广东辖内前列，获得新设营业部资格，实施第二次扩张，利用一年多的时间，在广东省主要地级市新设 14 家证券营业部，目前正常经营网点 25 家，以广东为依托，面向全国。在公司超常规扩展营业部的同时，投巨资完成两地三中心信息系统基础建设；打造集服务、销售功能于一体的 95564 综合服务平台；基于提升客户体验，提高服务效率为目的，建立视频咨询中心、整合网站功能、优化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开发证券移动终端应用；加强服务队伍培养，开展投顾试点。

5、优化收入结构，实施战略转型

从 2011 年起，公司为优化收入结构转型，引进外部人员，开辟新的收入来源，设立了固定收益部，进入了银行间市场。固定收益部目前在银行间市场开展撮合业务，在正式经营一年半时间内在所有券商中债券交割量已排名行业第 11 位，业内知名度得到不断提升。公司在基金代销方面也成绩斐然，形成具有自己特色的模式。2012 年初，公司将基金代销部门单独建制，更名为金融产品零售部；2012 年 5 月，因公司提前布局，机构设置和激励机制合理，销售某基金取得单次销售过亿的业绩，超过同期的单个银行端销售业绩，排名第一；公司部分新设营业部在产品销售过程中进行机制、方法的创新，面向外部银行的理财资金销售产品取得成功经验，创出一类新营业部的盈利模式。另外，资产管理业务于 2012 年 5 月取得牌照，已在半年内实现盈利。目前，联讯证券各新业务收入已经超过总收入的 10%以上，逐渐摆脱收入单一依靠经纪业务的局面。

6、公司优良的资产状况

公司已经完成了对于股权结构及公司财务方面历史遗留问题的彻底规范和清理，化解了多项不良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目前，公司没有未处理的不良资产，不存在任何或有负债或诉讼纠纷，公司资产状况优良。公司连续三年获得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1、资本实力尚显不足

目前，公司资本规模中等，净资产收益率较高，可满足各项业务发展需求。随着公司各项创新业务的快速发展，现有资本规模会对创新业务尤其是资本中介型业务形成一定束缚，需要适时、适度补充资本金。

2、利润来源相对单一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证券承销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刚刚获批，资产管理业务受托管理资产规模也刚刚开展不足2年，公司盈利仍主要依靠证券经纪等传统业务，利润来源相对单一。

（四）公司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未来公司将坚持“守正、出奇”：进一步完善通道服务本业，在传统业务中创新，从多层次服务中提高效益，同时充分利用监管政策，在制度指引及公司规划的方向下，找准目标出奇兵，搞好每一项新业务，抓住机会使公司转型成功。

未来3—5年，公司将专注于成为为中小投资者和中小企业提供投、融资等中介服务的现代金融服务企业；着力于传统业务创新，成为传统业务某些领域中的领先者，在传统业务中创造新亮点，成为精品券商；借中国经济良好的发展态势，在股东支持下扩大资产规模，提升盈利能力，达到行业中上水平，积极创造条件成为上市公司；根据创新政策指引，未来5年经纪业务稳步增长，新业务全面提升。以佣金收入在总收入中占比50%以下为量化标准；完成从收入单一到收入多元化转变，改变券商靠天吃饭和同质化的现状，向现代投资银行转型。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自的议事规则。本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形成了比较完整的公司治理框架文件，并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作用，进一步规范公司管理，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一）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对公司的相关事项行使决定权和审批权。股东大会的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之“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的股东个数较多，且均为法人股东，具有通过股东（大）会机制参与公司治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专业能力和强烈意愿。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召开的会议程序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2年度，有限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确认股东资格、改选董事会成员、申请业务资格、改选监事会成员、公司股权转让、未分配利润和公积金转增资本方案、增资扩股方案，修改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3年度，有限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的工作报告，公司2012年度净资本情况及风险控制指标，净资本计算表、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确认意见书、财务决算、预算报告，独立董事津贴、增加业务范围、变更章程等议案。

2014年至今，有限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年报、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整体变更等议案。2014年4月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公司

筹建相关事宜。2014年4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事宜。

（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成员9名，包括徐刚、吕广伟、李翊、陈明先、盛新华、宋学敏、杨丽荣、杨虹、王永新，其中杨丽荣、杨虹、王永新为独立董事。

1、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第五章董事会”。

2、董事会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程序和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2012年度，有限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成立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小组的决议》、《关于同意聘任汪俭、曹卫东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新设证券营业部的决议》、《关于同意《联讯证券关于完善证券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整改报告》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在广东省广州市新设证券营业部的决议》、《关于同意选举徐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决议》、《关于同意选举吕广伟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决议》、《关于同意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及相关负责人的决议》等。

2013年度，有限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决议》、《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决议》、《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决议》、《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决议》、《关于同意授权经营层决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决议》、《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修订）的决议》、《关于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决定新设证券营业部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并以自有资金和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此项业务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固定收益类自营投资的决议》等。

2014年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1次董事会，审

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及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等。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关情况

依照《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2012年12月24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决议》（联证董决（2012）16号），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由王永新、杨虹、盛新华组成，负责人由独立董事王永新担任；风险控制委员会由吕广伟、陈明先、宋学敏组成，负责人由公司董事吕广伟担任；审计委员会由杨虹、吕广伟、杨丽荣担任，负责人由独立董事杨虹担任。2013年4月16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决议》（联证董决（2013）09号）、《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决议》（联证董决（2013）10号）、《关于同意《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决议》（联证董决（2013）11号）。2014年4月4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联证董决（2014）1号）。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的职责如下：

（1）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①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②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③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④ 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

（2）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如下：

- ① 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
- ② 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
- ③ 审核公司的会计政策、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④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⑤ 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⑥ 审查公司内控制度；
- ⑦ 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

（3）风险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如下：

- ① 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 ② 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 ③ 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
- ④ 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 ⑤ 审查公司总体风险控制政策及制度的完备性和有效性，通过合理的制度安排和风险度量方法对经营环境持续变化所产生的风险及公司的承受能力进行适时评估；
- ⑥ 研究公司风险状况，向董事会提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组织体系和内部控制的建议；审定公司业务风险控制的制度和流程，组织对业务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监控，对已出现的风险制定化解措施；
- ⑦ 对公司风险及管理状况和风险控制能力及水平进行评价，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
- ⑧ 提出对重大失误及损失的处理意见；规划公司整体的风险控制政策、程度

和办法；

⑨ 负责关联交易的日常管理、监督工作；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并向股东会或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⑩ 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

（三）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成员包括袁洪生、何永鸿、梁木水。其中，袁洪生为监事会主席，梁木水为职工监事。

1、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对全体股东负责。监事会的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第七章监事会”。

2、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较好地履行了监督职责，先后共举行了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选举监事会主席、参与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等事项的议案。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一系列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建立了规范、合规的

治理机制，充分保障了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总裁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公司已制定的关于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包括《联讯证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办法》、《联讯证券风险管理制度》、《联讯证券合规管理制度》、《联讯证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为有效管理公司日常业务的风险，公司还有针对性地制定了《联讯证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联讯证券证券自营业务管理制度》、《联讯证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具体业务规范。

2、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内控职责

（1）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承担最终责任，负责审议批准基本管理制度。董事会下属的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和评估公司的风险管理状况，提出改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审计委员会的职责主要是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等。风险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分别根据《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向董事会报告，对董事会负责。

（2）公司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合规状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实施评价监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3）公司经理层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设立内部控制专业部门，并为其履行职责提供充分条件；每年组织一次对公司合规风险的

识别和评估，并审核下年度公司合规风险管理计划。

公司建立了《总裁工作细则》，负责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对公司内部控制承担领导责任。

公司设置合规总监岗位。合规总监由董事会聘任，分管合规、风控、稽核等内控部门，是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负责人。

3、内部控制专业部门与职责

公司设立合规风险管理总部作为内部控制专业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实施与日常工作，各内部控制专业部门均遵循内部控制的独立性原则。

合规风险管理总部负责独立履行稽核职能，监督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实施；监督各项业务活动和财务活动的真实性、合规性、安全性。

4、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手段

联讯证券运用包括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在内的多种手段，加强对各项业务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风险的管理。根据监管要求及经营环境的变化，对公司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建立了净资本补足机制，确保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

联讯证券建立了较完善的信息系统，配备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同时，联讯证券建立了员工和客户信息反馈机制，确保信息准确及时传递；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确保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经理层及监督检查部门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和风险状况；董事长投诉热线和邮箱，明确了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确保各类突发事件、投诉、疑似舞弊和内控缺陷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联讯证券对所有业务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授权控制、岗位权限与职责分工控制、印章及重要凭证与档案控制、业务控制等。

5、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联讯证券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6、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意见

2013年4月16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13〕7-108号《关于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2014年3月4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14〕7-62号《关于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专项审核报告》，认为联讯有限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环境有利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重大业务及内部管理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主要控制活动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不存在重大偏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要求。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监管部门的行政监管措施

最近两年内，公司未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共两次收到广东证监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具体如下：

(1) 2013年5月31日,广东证监局向公司下发《关于对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3]13号),认为公司向股东关联方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一百三十条“证券公司不得为其股东或者股东的关联方提供融资或者担保”的规定,要求公司收回向海航资本融出的2.05亿自有资金,并完善股东会、董事会制度和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决策机制。根据广东证监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已于2013年6月24日收回向股东关联方海航资本融出的2.05亿元自有资金本金及收益,并完善了股东会、董事会制度和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决策机制。

针对此项监管措施,联讯证券分别向广东证监局报送了《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联证司字[2013]83号)和《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监管措施的后续整改情况报告》(联证司字[2013]103号),对上述行为进行了整改规范。目前,联讯证券已经取得代销金融产品的业务资质。

(2)2014年2月10日,广东证监局向公司下发《关于对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4]4号),广东证监局在2013年对公司的全面现场检查中发现公司聘用未取得相关执业证书的人员对外开展证券经纪营销活动、从事代销金融产品和证券投资咨询业务;在取得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之前通过与第三方签订财务顾问服务协议的形式变相代销金融产品,未向客户披露公司与产品发行方之间的关联关系、代销产品的风险特征和风险承受能力匹配情况;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暂行规定》第七条、《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管理规定》第三条、第十三条和第十七条等规定。对此责令公司在2014年3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期间,每3个月开展一次内部合规检查,全面检查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和相关业务运作的合规性,根据检查情况完善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措施,并在每次检查后10个工作日内向广东证监局报送经公司合规总监审查签字的合规检查报告。

根据广东证监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将在2014年3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期间每3个月开展一次内部合规检查工作,并完善公司管理措施和内部控制措施。

针对此项监管措施,联讯证券向广东证监局报送了《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3月至5月第一次内部合规检查情况报告》(联讯证字[2014]31号),确

保各项业务合规开展。

2、税务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联讯证券共受到的 9 项税务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1) 联讯证券及其营业部报告期内受到的 10,000 元以下的行政处罚如下：

① 2012 年 1 月 5 日，江苏省南通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通地税稽罚[2012]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82.4 元，对该营业部处以罚款 341.2 元。

② 2012 年 1 月 12 日，清远市清城区地方税务局洲心税务分局作出城地税清城区地税局洲心分局罚自[2012]000010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清远人民二路证券营业部因未按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对该营业部处以罚款 60 元。

③ 2013 年 12 月 2 日，佛山市顺德区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顺地税稽罚[2013]14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佛山顺德清晖路证券营业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少缴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 52.83 元，对该营业部处以罚款共计 26.42 元。

④ 2013 年 10 月 8 日，潮州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潮地水稽罚[2013]8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潮州潮州大厦证券营业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未按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669.46 元，对该营业部处以罚 1,834.73 元。

⑤ 2013 年 12 月 25 日，博罗县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博地税稽查[2013]1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惠州博罗罗阳证券营业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少缴印花税、个人所得税 333.22 元，对该营业部处以罚款 166.61 元。

(2) 联讯证券及其营业部报告期内受到的 10,000 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如下：

① 2013 年 10 月 4 日，揭阳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揭市地税稽罚[2013]1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揭阳临江北路证券营业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的规定未足额扣缴工

薪所得个人所得税 20,608.72 元，处应扣未扣税款 0.5 倍的罚款计 10,304.36 元，以收款收据代替发票入账 61 份，处以罚款 2,000 元，对该营业部处以罚款共计 12,304.36 元。

② 2013 年 12 月 19 日，惠州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惠地税稽罚[2013]39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惠州下埔路证券营业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的规定少缴个人所得税 5,772.89 元，少缴印花税 87.46 元，假发票入账合计 400 元，对该营业部处以罚款共计 12,930.18 元。

③ 2013 年 12 月 19 日，惠州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惠地税稽罚[2013]38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的规定少缴个人所得税 25,866.76 元，处以应扣未扣个人所得税百分之五十的罚款，即罚款 12,933.38 元；少缴印花税 41,962.17 元，处以少缴印花税百分之五十的罚款，即 20,981.09 元，假发票入账合计 400 元，对发票违法行为处以 10,000.00 元罚款，对联讯有限处以罚款共计 43,914.47 元。

④ 2014 年 1 月 13 日，韶关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作出韶地税稽罚字[2014]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联讯有限韶关惠民南路证券营业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的规定少缴个人所得税 6,205 元，处以应扣未扣个人所得税 0.5 倍的罚款 3,102.50 元，将已废止的 9 份《广东省税收通用定额发票》作为原始凭证入账，处以 10,000.00 元罚款，对该营业部处以罚款共计 13,102.5 元。

（二）公司是否符合“合法合规经营”的挂牌条件

1、公司报告期内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不属于《基本标准指引》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基本标准指引》”）规定：“合法合规经营，是指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须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是指，凡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

给予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但处罚机关依法认定不属于的除外；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给予罚款的行为，除主办券商和律师能依法合理说明或处罚机关认定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都视为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根据《行政处罚法》第八条的规定，“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包括上述行政监管措施”。

(2) 针对上述违法行为，广东证监局对联讯证券作出的是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书而非行政处罚的决定书。上述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书公布于广东证监局网站的“通知公告”栏，而非“行政处罚”栏。

(3) 根据联讯证券提供的资料，联讯证券在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获得了新的业务资质。2013年计划设立的7家营业部已筹建完毕并陆续开业。由此可见，上述监管措施并未对联讯证券的业务和经常产生影响，联讯证券的业务发展没有受到限制。

综上，联讯证券最近两年内受到的前述行政监管措施、所涉及的违法行为情节较轻，未导致严重的后果；且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构成严重影响。因此，财达证券、国联律师认为，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事由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税务处罚不属于《基本标准指引》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 针对上述四笔1万元以上税务罚款，处罚机关分别出具了相关证明如下：

① 2014年4月18日，揭阳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出具《关于对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揭阳临江北路证券营业部行政处罚有关事项的证明》，由于该营业部未足额扣缴个人所得税的行为，违法行为较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九条的处罚下限处以应扣未扣税款0.5倍的罚款计10,304.36元；该营业部以收款收据代替发票入账的行为，未造成少缴税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六项的规定处以罚款2,000元。

② 2014年4月17日，广东省惠州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出具《罚款情况的证明》，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下埔路证券营业部于2013年由于查获假发票等原因受到1.29万元的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③ 2014年4月17日，广东省惠州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出具《关于联讯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罚款情况的证明》，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由于查获假发票等原因受到 4.39 万元的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④ 2014 年 4 月 16 日，韶关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出具《关于涉税违法行为处罚情况的复函》（韶地税稽函[2014]6 号），根据《广东省地方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的规定，该局作出税务行政处罚（《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韶地税稽罚字[2014]1 号））的违法行为属于违法程度较轻的行为。

（2）关于上述五笔 10,000 元以下的行政处罚，由于处罚金额较小，且违法原因与 10,000 元以上的行政处罚的违法原因一致。主办券商、国联律师认为，该五笔行政处罚亦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广东省地方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等规定及部分处罚机关出具的《证明》，财达证券、国联律所认为，上述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股份公司已及时缴清上述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影响。

据此，公司报告期内上述受到行政监管措施、税务处罚的行为不属于《基本标准指引》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综上，主办券商、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上述受到行政监管、税务处罚措施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障碍，公司符合《业务规则》、《基本标准指引》规定的“合法合规经营”的挂牌条件。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保持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公司业务独

立。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对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设备、商标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单位、公司高管人员及其关联人员非经营性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形。公司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作出决策。公司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综上所述，本公司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为证券服务业务。

由于美兰机场持有公司 28.38%股份，大新华航空持有公司 8.89%股份，粤财投

资持有公司 23.52%股份, 昆山中联持有公司 15.11%股份, 北京银都持有公司 22.18%股份, 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因而, 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因此,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 公司 2012 年 12 月 13 日以自有资金 2.05 亿元委托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该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资金投资于由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公司股东关联方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发起的信托计划, 该信托计划由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供 5200 万股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 期限为 24 个月, 投资回报率为 12%/年。该项行为构成了报告期内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此项违规行为, 根据广东证监局的行政监管措施, 公司已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收回融出的 2.05 亿元自有资金本金及收益, 并完善了股东会、董事会制度和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决策机制。

除上述情形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 不存在其他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本公司《公司章程》已明确了关联方不得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内, 除上述违规情形外, 不存在其他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2、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 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

他资源，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有效防范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发生。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等协议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者作出其他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陈明先	董事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
盛新华	董事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发展部总经理	公司股东
宋学敏	董事	北京思卓律师事务所	律师	无
杨丽荣	独立董事	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	教师	无

杨虹	独立董事	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	税务系主任	无
王永新	独立董事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副主任会计师	无
何永鸿	监事	惠州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股东
		惠州市鑫昌隆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构成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变动情况

1、2011年12月31日，公司董监高人员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徐刚	董事长
2	王莉	董事
3	王晓明	董事
4	李翊	董事、总经理
5	吕广伟	董事
6	唐建西	董事
7	龚子奇	董事
8	黄泽武	董事
9	黄琪珺	董事
10	何永鸿	监事
11	刘汉梁	监事
12	梁木水	监事（职工代表）

13	马志雄	副总经理
14	朱洪涛	副总经理
15	苏锋	副总经理
16	黄立新	合规总监
17	李慎	董事会秘书

2、2012 年公司董监高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变动情况：

因公司股东更换及董事会换届选举原因，原公司董事龚子奇、黄泽武、唐建西、王晓明、王莉、黄琪琚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经联证股决 2012（02）号通过，陈明先、盛新华和宋学敏成为公司董事，且任职资格均已获监管部门批复。

经联证股决 2012（06）号决议通过，选举杨虹、杨丽荣和王永新为公司独立董事，且任职资格均已获监管部门批复。

(2) 监事变动情况：

经广东证监局（广东证监许可[2012]193 号）任职批复，袁洪生就任公司监事，并在 2012 年第四次监事会中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3) 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2012 年 2 月，经广东证监局（广东证监许可[2012]8 号）任职批复，公司聘任沈顺宏为财务总监；2012 年 10 月，经广东证监局（广东证监许可[2012]161 号）任职批复，公司聘任汪俭为副总裁；2012 年 10 月，经广东证监局（广东证监许可[2012]162 号）任职批复，公司聘任曹卫东为副总裁。

3、2013 年公司董监高人员变动情况：

2013 年 12 月 12 日，经广东证监许可[2013]188 号批复，黄达明担任公司副总裁。

4、2014 年公司董监高人员变动情况：

2014 年 4 月 4 日，联讯证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联讯证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董事会成员包括徐刚、吕广伟、李翊、陈明先、盛新华、宋学敏、杨丽荣、杨虹、王永新；监事会成员包括袁洪生、何永鸿、梁木水。梁木水为职工代表监事，由 201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该届董事会聘任李翊、马志雄、朱洪涛、苏锋、汪俭、曹卫东、黄达明、黄立新、沈顺宏、李慎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资格批复文件
1	徐刚	董事长	证监机构字（2002）291号
2	吕广伟	副董事长	广东证监许可（2012）131号
3	李翊	董事、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0）124号
4	陈明先	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20号
5	盛新华	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22号
6	宋学敏	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21号
7	杨丽荣	独立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87号
8	杨虹	独立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90号
9	王永新	独立董事	广东证监许可（2012）194号
10	袁洪生	监事会主席	广东证监许可[2012]193号
11	何永鸿	监事	广东证监机构字（2007）43号
12	梁木水	职工监事	广东证监机构字（2011）4号
13	马志雄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09）29号
14	朱洪涛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1）86号
15	苏锋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1）46号
16	汪俭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2）161号
17	曹卫东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2）162号
18	黄达明	副总裁	广东证监许可（2013）188号

19	黄立新	合规总监	广东证监函（2008）857号
20	沈顺宏	财务总监	广东证监许可（2012）8号
21	李慎	董事会秘书	证监机构字（2007）218号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717,265,681.02	1,822,895,733.70
其中：客户存款	1,344,562,124.00	1,514,896,751.19
结算备付金	235,773,626.67	146,443,687.84
其中：客户备付金	232,167,013.96	124,487,811.74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421,174.69	1,835,229,390.79
应收款项	8,691,003.92	12,827,534.48
应收利息	11,405,283.23	6,290,498.21
存出保证金	6,296,839.70	29,774,935.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2,591,81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008,411.02	205,027,338.84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413,082.17	56,673,454.48
在建工程	6,694,014.00	8,315,612.71
无形资产	635,833.28	635,83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4,282.50	
其他资产	42,411,542.23	46,990,259.84
资产总计	2,700,882,584.43	4,171,104,279.5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3,742,921.92	1,835,250,420.7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98,803,929.62	1,650,826,924.49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971,016.80	13,573,285.23
应交税费	4,169,770.68	2,943,164.81
应付款项	99,161,257.81	39,728,152.68
应付利息	1,025,359.75	5,655,446.20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3,836.92	43,836.92
负债合计	2,073,918,093.50	3,548,021,23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115,839,601.18
资本公积	-4,179,917.63	272,153.04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8,959,900.30	65,019,774.57
一般风险准备	113,013,998.13	113,013,998.13
未分配利润	-10,829,489.87	328,937,52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6,964,490.93	623,083,04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00,882,584.43	4,171,104,279.59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3,447,078.92	217,297,606.7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6,678,951.35	136,249,919.66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19,055,575.61	133,033,919.6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4,787,845.51	255,000.0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567,691.17	2,900,000.00
利息净收入	45,605,564.40	62,924,140.40
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0,910,540.17	18,027,931.7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252,023.00	95,615.00
二、营业支出	317,725,254.57	274,354,817.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66,418.36	9,225,199.71
业务及管理费	303,957,486.21	265,046,742.45
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350.00	82,875.00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21,824.35	-57,057,210.40
加：营业外收入	4,130,108.48	693,017.66
减：营业外支出	1,790,572.74	209,310.39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1,360.09	-56,573,503.13
减：所得税费用		412,108.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1,360.09	-56,985,611.63
六、其他综合收益	-4,179,917.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81,442.46	-56,985,611.63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额	5,699,965.67	16,787,843.9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41,502,327.10	224,226,665.2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06,306,044.19	10,182,707.88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59,423.74	15,638,35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367,760.70	266,835,574.51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2,134,856.18	242,956,098.8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725,707.59	36,662,723.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840,463.33	121,251,68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98,947.60	11,507,59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482,284.16	80,675,25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782,258.86	493,053,36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585,501.84	-226,217,79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01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44,58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59.92	139,61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493,244.69	139,619.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63,360.38	30,461,463.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3,015,500.00	20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378,860.38	235,461,463.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885,615.69	-235,321,844.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00,113.85	-461,539,637.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9,339,421.54	2,430,879,058.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3,039,307.69	1,969,339,421.54

(四)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839,601.18	272,153.04	65,019,774.57	113,013,998.13	328,937,521.55	623,083,04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15,839,601.18	272,153.04	65,019,774.57	113,013,998.13	328,937,521.55	623,083,048.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84,160,398.82	-4,452,070.67	-36,059,874.27		-339,767,011.42	3,881,442.46
（一）净利润					8,061,360.09	8,061,360.09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79,917.63				-4,179,917.63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79,917.63	-		8,061,360.09	3,881,442.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4,160,398.82	-272,153.04	-36,059,874.27		-347,828,371.5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2,153.04	-272,153.04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6,059,874.27		-36,059,874.27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347,828,371.51				-347,828,371.51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4,179,917.63	28,959,900.30	113,013,998.13	-10,829,489.87	626,964,490.93

项目	201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839,601.18	272,153.04	65,019,774.57	113,013,998.13	385,923,133.18	680,068,660.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15,839,601.18	272,153.04	65,019,774.57	113,013,998.13	385,923,133.18	680,068,660.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6,985,611.63	-56,985,611.63
（一）净利润					-56,985,611.63	-56,985,611.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56,985,611.63	-56,985,611.6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5,839,601.18	272,153.04	65,019,774.57	113,013,998.13	328,937,521.55	623,083,048.47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作为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14〕7-65号”《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认为：“联讯证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四、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自2007年1月1日起，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公司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放在存管银行的专门账户上，与自有资金分开管理，为代理客户证券交易而进行资金清算与交收的款项存入交易所指定的清算代理机构，在清算备付金中核算。公司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资产及负债，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款项在与清算代理机构清算时，按规定缴纳的经手费、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等相关费用确认为手续费支出，按规定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收入。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 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 属于衍生工具。

②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A. 对于包括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果不是以下两种情况，

公司将其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b. 类似混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B. 除混合工具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当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产生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则将其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表明直接指定能产生更相关的会计信息：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而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公司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将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3) 贷款和应收款

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金融资产，且公司没有将其划分为其他三类的，公司将其直接指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

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

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严重”或“非暂时性”，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1) 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低于成本价的 75%，或持续时间超过 1 年；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低于成本价的 50%，或持续时间超过 2 年。

2) 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3) 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4) 发行方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八)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确凿证据表明其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对预付款项、应收利息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十)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分为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形成的资产和负债不在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反映，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列示，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的客户资产进行证券买卖比照代买卖证券业务进行核算。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产品的会计核算，比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进行。对所管理的不同集合资产计划以每个产品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不同集合资产计划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并于每个估值日对集合资产计划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估值。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	2.43
运输设备	8	3-5	11.88-12.13
通讯设备	5-8	3-5	11.88-19.40
电器设备	5	3-5	19.00-19.40
计算机设备	5	3-5	19.00-19.40
其他设备	5	3-5	19.00-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则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经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有限，则转为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交易席位费按上述方法进行核算。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在代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收入。

(2)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受托投资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其他收入

(1) 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按协议中约定的时间和计算方法确认使用费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

(2) 其他业务收入，在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已经完成，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

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八) 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的利润分配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税后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后，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 10%的交易风险准备金，提取 10%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会批准后实施。

(十九)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当存在相似经济特征的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可以合

并作为一个经营分部：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相同或相似；2. 生产过程的性质相同或相似；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相同或相似；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相同或相似；5. 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相同或相似。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会计政策与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一致。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详见本节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五）收入”。

（二）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照会计核算口径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比重	2012 年度	比重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6,678,951.35	79.36%	136,249,919.66	62.70%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219,055,575.61	67.73%	133,033,919.66	61.2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24,787,845.51	7.66%	255,000.00	0.12%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267,839.06	0.08%	61,000.00	0.03%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2,567,691.17	3.89%	2,900,000.00	1.33%

利息净收入	45,605,564.40	14.10%	62,924,140.40	28.96%
其中：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44,706,134.70	13.82%	52,422,158.18	24.12%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10,540.17	6.46%	18,027,931.70	8.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对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0,910,540.17	6.46%	18,027,931.70	8.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252,023.00	0.08%	95,615.00	0.04%
营业收入合计	323,447,078.92	100.00%	217,297,606.76	100.00%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要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2013年及2012年，公司实现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25,667.90万元和13,624.99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9.36%和62.70%。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2013年较2012年增加120,429,031.69，提高了88.39%。大幅提高的原因为：

a) 2013年股市交易行情较2012年活跃，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收入相对去年增长86,021,655.95元，提高了64.66%；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包括证券经纪交易手续费收入和金融产品代销收入，其中证券经纪交易手续费同比增长69,119,007.10元，提高了52.15%；金融产品代销手续费同比增长16,902,648.85元，提高了3507.76%。

① 代理证券交易佣金率及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增长率

项目	联讯证券			同业		
	2013 年	2012 年	增减率	2013 年	2012 年	增减率
代理证券交易手续费收入（亿）	2.02	1.33	52.15%	759.21	504.07	50.61%
佣金率	0.091%	0.096%	-5.55%	0.058%	0.059%	-2.44%

注：同业数据来源于协会会员数据反馈。公司的佣金率现为“A股、基金和权证佣金率”，如果按协会反馈数据（含所有品种，如回购等）计算，与同业佣金率口径一致，则公司2013年和2012年佣金率分别为0.066%和0.069%

同行可比公司交易佣金情况如下：

会员	佣金率（‰）	
	2012	2013
广发证券	0.92	0.91
山西证券	1.27	1.29
太平洋证券	1.23	1.27
招商证券	0.93	0.84
联讯证券	0.96	0.91

注：（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主办券商选取了广东省注册的广发证券、招商证券以及经纪业务规模相近的太平洋证券、山西证券进行比较。公司佣金水平低于同为广东省注册的广发和招商证券佣金水平持平，低于其他省市注册券商水平。

综上，公司代理证券交易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与同业市场增长趋势一致且比例略高，主要因为市场交易量放大、报告期内公司增加营业场所，市场份额增长所致。

② 2013 年公司取得金融产品代销资格后，公司不仅代销基金，而且代销信托和资管等金融产品，代销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16,902,648.85 元，增长率 3507.76%。

B) 随着公司进一步开展投资银行业务，2013 年财务顾问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24,532,845.51 元，提高了 9620.72%；

2013 年财务顾问项目增长，具体如下：

年份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2013 年	1	上海聚金	53,584.91

	2	长安资产-资产管理计划	3,867,924.53
	3	长安国际信托-单一资金信托	5,668,131.30
	4	爱建信托-单一资金信托	1,330,188.68
	5	中信证券-私募中票	3,883,495.15
	6	海航实业	1,941,747.57
	7	四川信托 -单一财产权信托	1,596,226.42
	8	兴业国际信托 -单一资金信托	533,830.19
	9	汇川科技-股权激励财务顾问项目	82,524.27
	10	万润科技-股权激励财务顾问项目	169,811.32
	11	江苏凤凰-紫金信托	5,283,018.89
	12	安徽国风财务顾问	141,509.43
	13	中信信诚-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35,852.85
		合计	24,787,845.51
2012年	1	科士达科技-股权激励财务顾问	170,000.00
	2	汇川科技-股权激励财务顾问	85,000.00
		合计	255,000.00

财务顾问服务主要是受甲方委托，对特定或者不特定项目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市场、行业、财务等方面调查及融资方案建议的财务顾问咨询。2013年度公司财务顾问业务较2012年度增长，主要因为积极开拓市场、合同增加所致。

d) 随着公司进一步开展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收入较2012年增长9,667,691.17元，提高了333.37%。

(2)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107,770,845.63	159,731,452.19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50,574,508.74	60,313,602.43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7,555,101.27	22,184,151.69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3,019,407.47	38,129,450.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7,196,336.89	99,417,849.76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467,269.47	
利息支出	62,165,281.23	96,807,311.79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5,868,374.04	7,891,44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56,296,907.19	88,915,867.54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利息净收入	45,605,564.40	62,924,140.40

公司的利息收入主要为公司资金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利息支出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2013年和2012年，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分别为4,560.56万元和6,292.41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4.10%、28.96%。利息净收入2013年较2012年减少17,318,576.00元，降低27.52%，主要原因：

a) 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导致存放银行自有资金减少，银行自有资金利息收入减少；

b) 2013年存放托管银行及结算公司客户资金较2012年日均存款基数减少（2013年为16亿，2012年为19亿），导致托管银行及结算公司客户资金利息收入减少。

(3)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0,910,540.17	18,027,931.70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5,210,574.50	1,240,087.7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987,622.18	1,240,087.7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22,952.3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699,965.67	16,787,843.9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99,965.67	16,787,843.97
合 计	20,910,540.17	18,027,931.70

2013年公司投资收益较2012年增长2,882,608.47元，提高了15.99%，主要原因：

- a) 2012年年末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2.05亿，受益期主要在2013年；
- b) 2013年新开展自营债券投资。

2、营业收入按照业务类型分类如下：

单位：元

业务分类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业务收入	比重	业务收入	比重
经纪业务分部	246,304,047.25	76.15%	164,535,913.92	75.72%
证券自营业务分部	2,598,265.73	0.80%	0.00	0.00%
投行业务分部	24,787,845.51	7.66%	255,000.00	0.12%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	12,567,691.17	3.89%	2,900,000.00	1.33%
其他	37,189,229.26	11.50%	49,606,692.84	22.83%
合计	323,447,078.92	100.00%	217,297,606.76	100.00%

2013年度和2012年度，上证指数的涨跌幅度分别为：-6.75%、和3.17%；沪深300指数的表现分别为：-7.65%和7.55%；而上述各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2,244.71万元和21,729.76万元。报告期内我国股票指数下跌，而公司营业收入因为积极开拓市场大幅增加48.85%。

公司的收入构成中源自证券经纪业务的收入占比较高，2013年度和2012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6.15%和75.72%。为减少对传统经纪业务的依赖，丰富产品线，开拓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着力于创新业务的发展，先后取得了金融产品代销，股票质押式回购以及自营业务资质，并积极开展投资银行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了巩固和提升。

(1) 证券经纪业务

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出租席位收入和金融产品代销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分类的交易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19,171,426.59	159,328,667.80
出租席位收入	9,748,107.51	4,725,381.82
金融产品代销收入	17,384,513.15	481,864.30
合计	246,304,047.25	164,535,913.92

2013年和2012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分别为24,630.40万元和16,453.59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6.15%和75.72%。公司2013年证券经纪业务收入较2012年增加了8,176.81万元，同比增长49.70%。主要原因是：①证券市场回暖，市场证券交易量增长；②公司增设营业网点，市场占有率上升；③2013年取得金融产品代销资格，公司全年代销各类金融产品116.56

亿元，实现金融产品代销收入 1738.45 万元，同比增长 3507.76%。

（2）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收入是银行间债券交易及回购业务收入。2013年公司取得证券自营业务资格，拓展了新业务渠道从而实现了新业务收入。2013年度公司的证券自营业务收入为259.83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0.80%。

（3）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证券投资银行收入是财务顾问收入。2013年和2012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分别为2,478.78万元和25.50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66%和0.12%。公司2013年投资银行业务收入较2012年增加了2,453.28万元，主要系公司大力拓展投资银行业务，导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9620.72%。

（4）资产管理业务

2013年和2012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分别为1,256.77万元和290.00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89%和1.33%。公司2013年资产管理业务收入较2012年增加了966.77万元，同比增长率333.37%。主要是2012年仅成立运作一支定向资产管理产品，2012年12月成立运作一支集合资产管理产品；2013年资产管理业务发展迅速，成立运作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只，管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产品5只，截至2013年12月31日，资产管理分公司受托管理产品规模为27.81亿元，涵盖主动投资管理业务及资管创新类业务。

（5）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固定收益业务、信用交易业务和投资咨询业务收入。2013年和2012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3,718.92万元和4,960.67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50%和22.83%。2013年较2012年相比，其他业务收入降低1241.75万，下降25.03%，主要因为固定收益业务为规避债券风险规模缩减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分地区情况如下：

地区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变动	
	业务收入（元）	比重	业务收入（元）	比重	金额（元）	比例
华东	37,947,143.18	11.73%	29,211,105.64	13.44%	8,736,037.54	29.91%
华南	211,671,057.56	65.44%	138,600,921.53	63.78%	73,070,136.03	52.72%
华中		0.00%		0.00%	-	
华北	51,438,549.56	15.90%	32,803,009.81	15.10%	18,635,539.75	56.81%

西北		0.00%		0.00%	-	
西南	5,937,882.74	1.84%	4,967,889.96	2.29%	969,992.78	19.53%
东北	16,452,445.88	5.09%	11,714,679.82	5.39%	4,737,766.06	40.44%
合计	323,447,078.92	100.00%	217,297,606.76	100.00%	106,149,472.16	48.85%

注：华东地区包括山东、江苏、安徽、浙江、福建、上海；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华中地区包括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西北地区包括宁夏、新疆、青海、陕西、甘肃；西南地区包括四川、云南、贵州、西藏、重庆）；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公司的管理总部及大部分营业部主要设立于广东省内，华南地区 2013 年和 2012 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44%和 63.78%，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13 年和 2012 年，华南地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1,167.11 万元和 13,860.09 万元，增加了 7,307.01 万元，增长了 52.72%，华南地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经纪业务，其营业收入与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相同。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为华北地区营业收入，2013 年及 2012 年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15.9%和 15.1%，华北地区营业收入 2013 年较 2012 年增加了 1863.55 万元，增长了 56.81%，其中因新设北京分公司增加营业收入 1147.18 万元。2013 年来自东北地区的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增加了 473.78 万元，增长了 40.44%，主要因为市场交易量同期增长 49.6%，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手续费随之增长。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支出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营业支出	317,725,254.57	100.00%	274,354,817.16	100.00%
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66,418.36	4.30%	9,225,199.71	3.36%
业务及管理费	303,957,486.21	95.67%	265,046,742.45	96.61%

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00	0.03%		0.00%
其他业务成本	1,350.00	0.00%	82,875.00	0.03%
营业收入	323,447,078.92		217,297,606.76	
营业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		98.23%		126.26%
业务及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95.67%		96.61%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金额持续增长，同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经营收入快速增长相匹配；2012年度至2013年度，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用所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6.61%及95.67%，比重有所下降，表明公司能够合理控制营业及管理费用。

1、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用的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工资	118,480,863.99	110,669,259.98	7,811,604.01	7.06%
租赁费	25,099,395.49	22,582,124.29	2,517,271.20	11.15%
咨询费	23,894,918.63	1,214,108.00	22,680,810.63	1868.10%
办公用品	16,815,522.02	19,246,830.05	-2,431,308.03	-12.63%
折旧费	15,399,448.12	13,978,879.72	1,420,568.40	10.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827,628.38	10,859,801.06	1,967,827.32	18.12%
养老保险费	8,671,009.47	8,578,992.98	92,016.49	1.07%
印刷费	7,921,277.39	5,328,332.00	2,592,945.39	48.66%
通讯费	7,672,049.98	9,774,057.80	-2,102,007.82	-21.51%
信息服务费	4,972,809.26	4,662,618.41	310,190.85	6.65%
业务招待费	4,968,115.84	5,362,436.17	-394,320.33	-7.35%
其他	57,234,447.64	52,789,301.99	4,445,145.65	8.42%
合计	303,957,486.21	265,046,742.45	38,910,743.76	14.68%

(1) 公司人员工资金额较大，2012年度和2013年度分别占业务及管理费用的41.68%、38.98%，2013年度公司业务较好，发放奖金及提成增加，2013年工资增加7,811,604.01元。

(2) 公司咨询费主要包括外购研究报告、外购业务数据、万德等咨询产品费用以及外协费用。2012年度和2013年度咨询费分别占业务及管理费用的0.46%、7.86%。2013年度较2012年度咨询费增加22,680,810.63元，主要因为2013年度公司开展投行业务时因为财务顾问基础工作人员不足，委托外部咨询公司进行前期基础尽职调查而产生了外协费用16,855,330.68元，外协费用2013年度占业务及管理费用的5.55%。

(3) 公司购置固定资产增加，折旧摊销2013年较2012年增加1,420,568.40元，2012年度和2013年度分别占营业及管理费用的5.27%、5.07%。

(4) 公司因为扩展业务而加大业务宣传力度，2013年度较2012年度印刷费增加2,592,945.39元，提高48.66%。

2、营业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的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12,014,618.94	8,237,09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2,924.34	576,254.93
教育费附加	416,308.06	249,185.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2,567.02	162,669.35
合 计	13,666,418.36	9,225,199.71

期末较期初增长 48.14%，主要由于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有所增长，相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度有所增长。

3、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经营，建立了良好的内控制度，严格控制资金使用，未发生大额坏账。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营业部租赁房屋提前退租，不能

收回押金所致。

(四) 营业外收入与支出

1、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900.00	29,95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900.00	29,950.00
政府补助	4,108,360.87	641,400.00
无法支付款项		15,713.90
其他	13,847.61	5,953.76
合 计	4,130,108.48	693,017.66

2、政府补助说明

1) 2013 年度

项 目	金额（元）	说明
产业专项补贴	160,000.00	上海普陀区政府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上市公司股东限售股转让奖励	2,191,145.87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第 44 号
金融业发展奖励	300,000.00	博府[2012]164
新设金融企业租房补贴	1,457,215.00	朝阳区关于促进北京商务中心区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小 计	4,108,360.87	

2) 2012 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元）	说明
产业专项补贴	340,000.00	上海普陀区政府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开办费补助	301,400.00	湛金函[2012]146 号
小 计	641,400.00	

3、营业外支出明细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6,194.90	160,691.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6,194.90	160,691.05
对外捐赠	1,035.20	
非常损失	1,734.92	
罚款支出	84,279.23	401.20
违约金	1,439,000.01	
其他	78,328.48	48,218.14
合 计	1,790,572.74	209,310.39

201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 179.06 万元，主要系支付违约金 143.90 万元所致。违约金主要是上海等营业部提前终止房屋租赁合同所支付的违约金。

(五)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375,000.00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额		37,108.50
合 计		412,108.50

2013 年度所得税费用为零，主要系弥补 2012 年度亏损所致。

(六) 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笔交易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的资产处置和非证券投资事项。

(七)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5,454,200.13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274,282.5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4,179,917.63	
合 计	-4,179,91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是由于公司投资了债券和权益工具，其买入净值低于市场公允价值产生。

(八) 最近两年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收购兼并情况。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补助	4,108,360.87	641,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7,900.00	29,950.00
无法支付款项		15,713.90
其他	10,488,097.01	1,240,087.73
小计	14,618,205.49	1,933,105.39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86,194.90	160,691.05
对外捐赠	1,035.20	
非常损失	1,734.92	
罚款支出	84,279.23	401.20
违约金	1,439,000.01	
其他	78,328.48	48,218.14
小计	1,790,572.74	209,310.39
合计	12,827,632.75	1,723,795.0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3,249,479.86	436,208.7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578,152.89	1,287,586.29
当期净利润	8,061,360.09	-56,985,61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16,792.80	-58,273,197.9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118.82%	-2.26%

2012年度、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9,578,152.89元、1,287,586.29

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26%、118.82%，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大，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主要是由于偶发性关联方交易造成。关联方交易说明见本章节“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部分。但报告期内，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大幅提高，随着公司业务的开拓以及运营的规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将逐渐降低。

(十) 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6】172号文规定，准许证券公司上缴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十一)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352,782.48			427,608.51
小计			352,782.48			427,608.51

银行存款：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1,344,562,124.00			1,514,896,751.19
小计			1,344,562,124.00			1,514,896,751.19
公司自有存款						
人民币			372,350,774.54			307,571,374.00
小计			372,350,774.54			307,571,374.00
银行存款合计			1,716,912,898.54			1,822,468,125.19
合计			1,717,265,681.02			1,822,895,733.70

本公司期末无融资融券业务信用资金。公司期末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013年12月31日与2012年12月31日相比，公司银行存款-客户资金存款减少了1.7亿元，降低了11.24%，主要因为客户抽回投资所致。公司自有存款增加了6,477.94万元，提高了21.06%，主要因为公司2013年收回投资及经营盈利造成自有资金增加。

2、结算备用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结算备付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232,167,013.96			124,487,811.74
小 计			232,167,013.96			124,487,811.74
客户备付金合计			232,167,013.96			124,487,811.74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3,606,612.71			21,955,876.10
小 计			3,606,612.71			21,955,876.10

公司备付金合计			3,606,612.71			21,955,876.10
合 计			235,773,626.67			146,443,687.84

公司期末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结算备付金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8,932.99 万元,增长 61.00%,主要是受 2013 年度证券市场回暖,投资者增加投资资金所致。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按交易品种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股票	48,421,174.69	
债券		1,835,229,390.79
其中：国债		
金融债券		
公司债券		1,835,229,390.79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48,421,174.69	1,835,229,390.79

(2) 明细情况——按交易对手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金融机构		1,835,229,390.79
其他	48,421,174.69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48,421,174.69	1,835,229,390.79

(3) 明细情况——按业务类别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股票质押式回购	48,421,174.69	
其他		1,835,229,390.79
合 计	48,421,174.69	1,835,229,390.79

(4) 质押回购融出资金

剩余期限	2013. 12. 31	2012. 12. 31
1 个月至 3 个月内	2, 862, 058. 00	
3 个月至 1 年内	45, 559, 116. 69	
小 计	48, 421, 174. 69	

(5) 担保物情况

2013 期末，公司开展质押回购业务融出资金收取的担保物价值 103, 282, 328. 93 元。

(6) 公司 2013 年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 2012 年大幅减少 97. 36%，降低了 17. 87 亿元。公司 2013 年年末余额均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余额，2012 年年末余额均为债券逆回购余额。由于 2013 年 5 月债券业务风险，公司对债券回购业务清仓处理，2013 年年末债券逆回购余额为 0。

报告期内各期，均未发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应收利息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债券投资	10, 872, 545. 20	
买入返售	453, 626. 92	5, 077, 749. 32
其他	79, 111. 11	1, 212, 748. 89
合 计	11, 405, 283. 23	6, 290, 498. 21

(2) 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增加 511. 48 万元，增长 81. 31%，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度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债券投资获取利息收入所致。

5、应收款项

(1) 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3. 12. 31				201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 减值准备	8,791,003.92	100.00	100,000.00	1.14	12,827,534.48	100.00		
合计	8,791,003.92	100.00	100,000.00	1.14	12,827,534.4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

项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应收押金	4,671,162.94	4,841,497.53
应收资产管理费	1,067,088.56	
应收基金代销收入	303,149.52	228,624.81
其他	2,749,602.90	7,757,412.14
应收款项合计	8,791,003.92	12,827,534.48
减：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100,000.00	
合计	8,691,003.92	12,827,534.48

(2) 按账龄分

账龄	201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619,257.75	67.19%	-
1至2年（含2年）	1,442,688.80	11.25%	-
2-3年（含3年）	1,248,277.24	9.73%	-
3年以上	1,517,310.69	11.83%	-
合计	12,827,534.48	100.00%	-

账龄	2013. 12. 31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55,408.70	49.54%	
1至2年（含2年）	941,762.77	10.71%	100,000.00
2-3年（含3年）	1,380,389.18	15.70%	
3年以上	2,113,443.27	24.04%	
合计	8,791,003.92	100.00%	100,000.00

2013年末余额较2012年末大幅降低32.25%，减少413.65万元，主要因为1) 2013年年初新筹建的营业部其他应收款转入长期待摊；2) 清理职工个人借款。

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49.45%为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应收账款主要由营业部房屋租赁押金及职工个人备用金借款构成。房屋押金在退房时收回。2013年末因营业部提前解除房屋租赁合同，10万元预付押金不能收回，因而计提坏账准备10万元。

6、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交易保证金	6,296,839.70	29,774,935.42
信用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合 计	6,296,839.70	29,774,935.42

2013年根据登记结算公司新的《证券结算保证金管理办法》，重新规划了登记公司保证金账户体系，从而使得证券公司缴纳的相关保证金大幅减少78.85%，降低2,347.81万元。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570,000,000.00	-14,953,989.87	-5,437,400.13		549,608,610.0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000,000.00		-16,800.00		2,983,200.00
合计	573,000,000.00	-14,953,989.87	-5,454,200.13		552,591,810.00

续上表：

项 目	2012. 12. 31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合计					

2013 年及 2012 年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无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转入。

2013 年公司取得自营资格，年末余额均为持券余额。

8、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期末公允价值
其他	20,008,411.02	205,027,338.84	20,008,411.02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20,008,411.02	205,027,338.84	20,008,411.02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20,008,411.02	205,027,338.84	20,008,411.02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末较期初减少 90.24%，降低 1.85 亿，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度公司收回 2.05 亿元自有资金投资所致。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	2.43
运输设备	8	3-5	11.88-12.13
通讯设备	5-8	3-5	11.88-19.40
电器设备	5	3-5	19.00-19.40
计算机设备	5	3-5	19.00-19.40

(2) 账面价值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固定资产原价	113,931,485.66	108,724,412.82
减：累计折旧	64,518,403.49	52,050,958.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413,082.17	56,673,454.48

(3)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通讯设备	电器设备	计算机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718,986.45	11,099,714.79	3,420,571.29	6,553,426.61	79,991,297.53	5,940,416.15	108,724,412.82
本期增加		229,800.00	9,118.00	41,837.00	7,704,380.63	365,395.00	8,350,530.63
其中：本期购置		229,800.00	9,118.00	41,837.00	2,774,660.63	365,395.00	3,420,810.63
在建工程转入					4,929,720.00		4,929,720.00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			881,760.00	176,369.00	1,540,177.18	545,151.61	3,143,457.79
其中：转让和出售							

清理报废			881,760.00	176,369.00	1,540,177.18	545,151.61	3,143,457.79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数	1,718,986.45	11,329,514.79	2,547,929.29	6,418,894.61	86,155,500.98	5,760,659.54	113,931,485.66
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755,945.16	4,919,582.03	2,948,004.42	2,753,702.88	37,039,378.03	3,634,345.82	52,050,958.34
本期计提	41,688.84	1,318,777.68	112,529.19	773,575.25	12,422,887.84	729,989.32	15,399,448.12
本期减少			840,345.52	137,840.58	1,477,779.76	476,037.11	2,932,002.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数	797,634.00	6,238,359.71	2,220,188.09	3,389,437.55	47,984,486.11	3,888,298.03	64,518,403.49
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数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21,352.45	5,091,155.08	327,741.20	3,029,457.06	38,171,014.87	1,872,361.51	49,413,082.17
期初账面价值	963,041.29	6,180,132.76	472,566.87	3,799,723.73	42,951,919.50	2,306,070.33	56,673,454.48

(4) 期末固定资产未用于担保。

(5)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房建设	2,419,742.00		2,419,742.00	839,809.17		839,809.17

工程					
网站、网络系统	3,770,700.00		3,770,700.00	4,565,800.00	4,565,800.00
办公区装修	503,572.00		503,572.00	2,910,003.54	2,910,003.54
小计	6,694,014.00		6,694,014.00	8,315,612.71	8,315,612.71

(2) 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3.12.31
机房建设工程	839,809.17	3,749,922.11	1,600,700.00	569,289.28	2,419,742.00
网站、网络系统	4,565,800.00	2,533,920.00	3,329,020.00		3,770,700.00
办公区装修	2,910,003.54	5,044,921.95		7,451,353.49	503,572.00
小计	8,315,612.71	11,328,764.06	4,929,720.00	8,020,642.77	6,694,014.00

11、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交易席位费	合计
1) 账面原值		
2012.12.31	8,900,000.00	8,900,000.00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3.12.31	8,900,000.00	8,900,000.00
2) 累计摊销		
2012.12.31	7,628,333.44	7,628,333.44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3. 12. 31	7, 628, 333. 44	7, 628, 333. 44
3) 减值准备		
2012. 12. 31	635, 833. 28	635, 833. 28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3. 12. 31	635, 833. 28	635, 833. 28
4) 账面价值		
2012. 12. 31	635, 833. 28	635, 833. 28
2013. 12. 31	635, 833. 28	635, 833. 28

本期摊销额 0.00 元。

(2) 交易席位费

单位：元

原价：				
项 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上海交易所				
其中：A 股	5, 900, 000. 00			5, 900, 000. 00
深圳交易所				
其中：A 股	3, 000, 000. 00			3, 000, 000. 00
小 计	8, 900, 000. 00			8, 900, 000. 00
累计摊销：				
项 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上海交易所				
其中：A 股	5, 818, 333. 44			5, 818, 333. 44
深圳交易所				
其中：A 股	1, 810, 000. 00			1, 810, 000. 00

小 计	7,628,333.44			7,628,333.44
减值准备: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上海交易所				
其中: A 股	40,833.28			40,833.28
深圳交易所				
其中: A 股	595,000.00			595,000.00
小 计	635,833.28			635,833.28
账面价值:				
项 目	2012.12.31		2013.12.31	
上海交易所				
其中: A 股	40,833.28		40,833.28	
深圳交易所				
其中: A 股	595,000.00		595,000.00	
合 计	635,833.28		635,833.28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未用于担保。

(4) 2013 年末无形资产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2、 商誉

报告期内商誉明细如下: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营业部溢价	7,350,000.10			7,350,000.10	7,350,000.10
合 计	7,350,000.10			7,350,000.10	7,350,000.10

13、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	------------	------------

预付款项	11,433,156.25	11,254,548.03
长期待摊费用	30,978,385.98	35,735,711.81
合 计	42,411,542.23	46,990,259.84

(2) 预付款项:

1) 明细情况:

单位: 元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608,464.26	92.79		10,608,464.26	10,651,498.03	94.64		10,651,498.03
1-2 年	226,441.99	1.98		226,441.99	603,050.00	5.36		603,050.00
2-3 年	598,250.00	5.23		598,250.00				
合 计	11,433,156.25	100.00		11,433,156.25	11,254,548.03	100.00		11,254,548.03

3) 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3.12.31
装修工程	22,793,823.74	6,185,593.46	8,132,134.73		20,847,282.47
布线工程	6,324,675.57	796,779.09	2,083,910.87		5,037,543.79
弱电工程	269,721.65	87,460.51	134,006.94		223,175.22
消防工程	2,023,435.23	401,691.73	800,628.80		1,624,498.16
防雷工程	30,526.36		14,676.00		15,850.36
家具工程	1,587,121.74	225,458.87	595,571.69		1,217,008.92
广告牌工程	903,367.90	231,608.00	334,313.77		800,662.13
其他	1,803,039.62	141,710.89	732,385.58		1,212,364.93
合 计	35,735,711.81	8,070,302.55	12,827,628.38		30,978,385.98

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 长期待摊费用

14、 资产减值准备

(1)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及计提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并且时间持续在12个月以上，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将下跌部分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目前仅对应收款项提取减值准备，其他资产不存在重大资产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计提政策如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	本公司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
---------------	--------------------------

额标准	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确凿证据表明其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对预付款项、应收利息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12. 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0,000.00			100,000.0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35,833.28				635,833.28
商誉减值准备	7,350,000.10				7,350,000.10

合 计	7,985,833.38	100,000.00			8,085,833.38
-----	--------------	------------	--	--	--------------

(十二)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负债够坦诚情况如下表：

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明细情况——按交易品种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债券	453,742,921.92	1,835,250,420.79
其中：国债		
金融债券		
公司债券	453,742,921.92	1,835,250,420.79
合 计	453,742,921.92	1,835,250,420.79

(2) 明细情况——按交易对手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同业	453,742,921.92	1,835,250,420.79
合 计	453,742,921.92	1,835,250,420.79

(3) 明细情况——按业务类型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债券质押式正回购	357,200,000.00	
债券买断式正回购	96,542,921.92	
其他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35,250,420.79
合 计	453,742,921.92	1,835,250,420.79

(4) 公司本期没有发生报价回购业务。

(5) 公司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卖出赎回金融资产余额大幅下降 75.28%，减少 13.82 亿元，是因为公司为规避 2013 年 5 月份债券市场风险，2013 年年末正回购业务缩减所致。

2、代理买卖证券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1,448,176,684.72	1,638,499,829.90

机构	50,627,244.90	12,327,094.59
合计	1,498,803,929.62	1,650,826,924.49

2013 年末余额比 2012 年末余额下降 9.21%，降低 1.52 亿元，主要因为股民投资品种增加（例如增加现金惠产品投资），股民保民证金同比减少。

3、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32,950.11	118,480,863.99	115,273,020.18	16,540,793.92
职工福利费	1,752.40	2,211,507.00	2,213,259.40	
社会保险费	147,024.89	13,924,832.30	13,916,345.28	155,511.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330.22	4,192,783.51	4,198,644.43	52,469.30
基本养老保险费	76,479.46	8,671,009.47	8,655,322.93	92,166.00
失业保险费	6,079.36	527,865.81	529,336.87	4,608.30
工伤保险费	2,568.78	289,885.65	290,372.50	2,081.93
生育保险费	3,567.07	243,287.86	242,668.55	4,186.38
住房公积金	12,875.00	4,186,253.42	4,190,226.62	8,901.80
其他	78,682.83	2,079,173.53	1,892,047.19	265,809.17
合计	13,573,285.23	140,882,630.24	137,484,898.67	16,971,016.80

(2)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为 0.00 元。

(3) 本公司 2013 年度实际发放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5,677,551.41 元。

4、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营业税	1,316,639.44	740,807.56
增值税	404,374.7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61,493.12	622,895.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178.49	47,097.54
教育费附加	47,321.25	20,202.75
地方教育附加	31,547.45	13,468.51
代扣客户利息税	41,028.22	22,855.87
限售股财产转让所得税	1,455,974.49	1,475,042.39

其他	1,213.45	794.86
合 计	4,169,770.68	2,943,164.81

(2)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长 41.68%，主要由于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有所增长，相应的应交增值税与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度有所增长。

5、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清算款	83,512,409.78	17,904,804.06
应付交易保证金		10,000,000.00
其他	15,648,848.03	11,823,348.62
合 计	99,161,257.81	39,728,152.68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应付账款大幅提高 149.6%，增加了 5943.31 万元，主要是因客户资金清算挂账增加 6549 万，固收业务客户缴纳保证金减少 500 万所致。

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客户资金	792,139.91	904,001.22
卖出回购	233,219.84	4,751,444.98
合 计	1,025,359.75	5,655,446.20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应付利息大幅减少 81.87%，降低 463.01 万元，主要因为债券正回购业务规模缩减，应付利息减少。

7、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股利	43,836.92	43,836.92
合 计	43,836.92	43,836.92

(2) 应付股利明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12. 31	2012. 12. 31
惠州市惠城区投资管理办公室	43,836.92	43,836.92
合 计	43,836.92	43,836.92

(十三)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115,839,601.18
资本公积	-4,179,917.63	272,153.04
盈余公积	28,959,900.30	65,019,774.57
一般风险准备金	57,964,117.96	57,964,117.96
交易风险准备	55,049,880.17	55,049,880.17
未分配利润	-10,829,489.87	328,937,52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6,964,490.93	623,083,048.47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关联法人

(1)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方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	141,906,322	28.38%	0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7,604,526	23.52%	0
昆山中联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110,891,577	15.11%	0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法人	75,546,636	8.89%	0
北京银都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44,455,059	22.18%	0

(2) 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属海航集团子公司，本公司股东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与海航集团具有关联关系。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属海航集团子公司，持有渤海

	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0.22%股权，本公司股东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与海航集团具有关联关系。
海航实业有限公司	海航实业有限公司属海航集团子公司，本公司股东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与海航集团具有关联关系。

注：鉴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关联方较多，本说明书仅披露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的其他关联方。

2、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子女，以及其他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截止 2013.12.3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1	徐刚	董事长
2	吕广伟	副董事长
3	李翊	董事、总裁
4	陈明先	董事
5	盛新华	董事
6	宋学敏	董事
7	杨丽荣	独立董事
8	杨虹	独立董事
9	王永新	独立董事
10	袁洪生	监事会主席
11	何永鸿	监事
12	梁木水	职工监事

13	马志雄	副总裁
14	朱洪涛	副总裁
15	苏锋	副总裁
16	汪俭	副总裁
17	曹卫东	副总裁
18	黄达明	副总裁
19	黄立新	合规总监
20	沈顺宏	财务总监
21	李慎	董事会秘书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注释。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大额经常性关联交易。

3、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1) 提供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代销关联方发起的金融产品	10,493,231.58	3.24
海航实业有限公司	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业务	1,941,747.57	0.60
合计		12,434,979.15	

2013 年关联交易由于代销关联方金融产品取得收入 1,049 万元，占营业收入 3.24%。2013 年度为关联方提供的财务顾问收入为 194.17 万元，仅占营业收入的 0.60%。此业务是公司试行新业务造成，截止 2014 年 3 月并未发生此类关联方交易。

(2) 其他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	--------	---------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5 亿	1,048.81	3.24
合 计		1,048.81	3.24

2012 年，公司自有资金约为 5 亿，主要通过银行定期存款实现保值增值。由于银行定期存款当时的利率仅为 4%左右，并呈下降趋势，公司 2012 年 12 月 13 日以自有资金 2.05 亿元委托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该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资金投资于由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发起的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由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供 5200 万股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期限为 24 个月，投资回报率为 12%/年。公司融出的 2.05 亿元自有资金本金已于 2013 年 6 月 17 日收回到账，清算后的投资收益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到账。2013 年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关联方交易投资收益金额 1,048.81 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24%。

此类业务为公司 2012 年试行新业务产生，截止 2014 年 3 月，公司未在发生类似业务。

公司股改前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该项关联交易未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决策程序，上述交易是公司根据内部投资决策流程作出的自有资金投资行为。广东证监局向公司下发《关于对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3]13 号），认为公司向股东关联方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一百三十一条“证券公司不得为其股东或者股东的关联方提供融资或者担保”的规定。

主办券商认为：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认定该项交易不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该项收入属于违规收入，但公司已于接到广东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3]13 号）后收回投资，予以改正。公司的关联方交易，金融产品代销价格市场化，监管部门对产品代销费用进行监管，要求报批。以上两项业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2012 年及 2013 年的关联方销售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对公司独立性及持续经营没有影响。

4、关联交易决策执行程序

股改前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关联交易未履行董事

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制定了《联讯证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定义、定价原则、决策程序等作出了具体的规范。公司管理层表示，将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联讯证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决策程序，加强交易关联性的审查及责任追究，做到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其中已经明确了与关联方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应当遵循的规则。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在 2014 年 4 月 18 日取得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二）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事项

九、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依据资产评估报告进行评估调账的情形。

（一）联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其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情况：

2014 年 3 月 5 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联讯证券有限委托，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联讯证券有限拟设立股份公司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广信评报字[2014]第 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增减 值	增减值率(%)
	A	B	C	D=C-B	E=D/B*100%
资产总额	270,088.26	270,088.25	271,341.64	1,253.39	0.46
负债总额	207,391.81	207,391.81	207,391.81	-	-
净资产	62,696.44	62,696.44	63,949.83	1,253.39	2.00

十、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若有可分配利润，经股东大会批准，按以下顺序分配：

- 1、提取法定公积金
- 2、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3、分配股利

(二)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近两年未向股东进行股利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十二、风险因素评估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风险：

(一) 公司现所有股东在 2015 年 4 月 18 日前均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不满一年，故作为发起人的现所有股东均不能在股份公司成立满一年前（即 2015 年 4 月 18 日）转让其所

持公司股份。

(二)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风险

公司单个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 50%，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系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无任何一方能够决定和作出实质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决定了公司所有重大行为必须民主决策，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

(三) 风险管理及合规风险

1、风险管理的风险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有效是证券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和保证。本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管理组织和制度，明确了董事会、管理层及各个部门、各个岗位的风险管理职责，将风险管理及控制活动覆盖到公司的各个部门、各个层级和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通过以信息技术手段为辅助，对公司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进行持续监控，及时发现、评估和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并采取必要的控制和应对措施。但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动态发展的环境中，用以识别、监控风险的模型、数据、信息难以确保准确和完整，管理风险的政策和程序也存在失效和无法预见所有风险的可能。且任何内控管理措施都可能因其自身的变化、内部治理结构及外界环境的变化、风险管理当事者对某项事务的认识不够和对现有制度执行不严格、员工行为不当等原因导致风险。如果不能有效控制上述风险可能会对本公司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损失。

2、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证券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有关规则而使证券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为确保中国证券市场及证券行业的健康发展，中国证券业受到高度监管，证券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须符合《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一系列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未来如果公司违反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可能将受到行政处罚或者被监管机关采取监管措施，从而使公司面临重大财务损失或者信誉受损的风险。

(四) 监管政策风险

中国证券市场是新兴加转轨的市场，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建设也处于逐步丰富、完善阶段。但法律法规建设相对于市场经济活动有一定的滞后性，个别业务领域存在着相关法律法规缺位或其规定不尽明确，个别地区还存在执法环境不完善等情况，可能会使公司业务开展时面临缺乏相应法律依据、相关权益难以得到法律保障的情形，进而对本公司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证券行业是受到严格监管的行业，证券公司开展业务时需符合一系列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要求，国家关于证券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可能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而不断调整、完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变化可能会影响证券业的经营模式和竞争方式，使得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

此外，我国证券市场的创新产品正不断推出。在市场准入方面，如果本公司未能在资本实力、公司治理、风险控制、人才储备等诸多方面做好准备，未能达到监管部门开展新业务的要求，本公司将存在业务资格不获批准的风险。

(五) 股东资格不能获得监管机构批准的风险

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购或者受让证券公司的股权后，其持股比例达到证券公司注册资本的 5%，或者以持有证券公司股东的股权或者其他方式，实际控制证券公司 5%以上的股权的，均应当经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如果投资者持有公司的股份超过 5%，存在不能取得监管机构的批准，从而导致其投资目的落空的风险。

(六) 证券创新业务风险

证券创新业务是证券公司经营业绩爆发式增长的重要动力，也是证券公司发展的必备条件，证券业务的创新能够有效提高证券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提升品牌和核心竞争力；同时也可以丰富交易品种、活跃市场，增加证券公司营业收入。

联讯证券公司在资产管理、股票质押回购、证券投资等方面进行了人才、技术和研究上的准备。但由于创新业务具有超前性和较大不确定性的特征，公司在创新活动中可能面临因管理水平、技术水平、风险控制能力、配套设施和相关制度等不能与创新业务相适应，从而导致的经营风险。因此，创新业务的开展，如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得不到投资者认可，或者公司风险控制不力，公司可能面临新业务失败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竞争力。

此外，相关创新业务资格获取需要向监管部门报备并获得审批。因此，公司创新业务的开展进程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七) 核心业务人员流失的风险

证券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行业的竞争关键在于人才的竞争。随着我国证券行业的快速发展，优秀证券专业人才已成为稀缺资源。公司在发展和壮大过程中引进和培养了较多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员和优秀专业人才，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虽然公司为招聘、培训和使用优秀人才投入了大量资源，并建立了相关的薪酬福利政策和考核机制，但在招聘和挽留该等人员方面，公司面临激烈的竞争。公司优秀人才的流失，将会对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张，现有各类人才可能无法满足相关业务拓展的需要，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有效把握市场机遇，制约公司的发展。

(八) 证券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我国证券行业呈现证券公司数量偏多、规模较小、注册资本偏低、净资产实力偏弱的格局，各证券公司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2012年，证券公司创新大会召开后，各证券公司依靠自身条件，从经营宽度到具体经营产品的深度都做了大胆的尝试，各种创新业务品种、服务模式的推出，使得证券市场行业竞争加剧。

虽然过去几年中，部分证券公司通过兼并收购、增资扩股、发行上市等方式迅速扩大资本规模，提升竞争能力。但是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及部分产业资本也在向证券公司传统业务渗透，同证券公司形成了竞争，因此，未来证券市场的竞争格局会愈加激烈。

（九）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联讯证券公司现阶段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客户数量亦较少。2012年，公司共设有25家证券营业部；2013年，公司新设营业部1家，证券营业部总家数达到26家。证券营业部大部分集中在广东省，客户资源基本集中在广东地区，2012年、2013年收入占比分别为63.77%、65.44%。虽然公司近两年也在积极开拓其他客户，同时也在其他业务方面进行了探索，但是随着证券市场竞争的加剧，广东地区的大客户如果出现流失，将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着力在开发新市场、增加新客户类型上采取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准备在2014年新设7家证券营业部，围绕重点中心城市、省会城市进行布局；其次，是改变传统证券营业部服务模式，设立轻型证券营业部，加大远程客户的培育，充分发挥和利用公司网上交易、呼叫中心平台优势，缩短和客户的距离，实现客户资源的均衡分布。用扩大市场范围和增加客户资源改善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十）主营业务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种类较为单一，收入来源高度依赖经纪业务。2012年及2013年，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5.96%、85.30%。公司近年来通过积极开拓创新业务，努力拓展收入增长点，但经纪业务收入仍然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我国证券交易佣金费率实行设定最高上限并向下浮动的政策。近年来，随着各证券公司经纪业务竞争的加剧，证券市场经纪业务佣金费率持续下滑。2009年10月28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关于修改〈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营业网点的规定〉的决定》，放宽了证券公司在住所地辖区和全国设立证券营业部的条件。证券营业部数量的增加，将加剧证券公司经纪业务的竞争程度。此外，2013年3月15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了《证券公司开立客户账户规范》，规定证券公司可以通过见证、网上等方式为客户开立账户。网上开户方式的推广，将极有可能改变证券公司经纪业务的竞争格局。

除此之外，我国证券市场投资者结构的改变，也会影响公司未来的经纪业务收入。目前，我国资本市场个人投资者占比较高，换手率也较高，交易较为活跃。未来，随着我国机构投资者的不断壮大，市场整体的交易频率可能会降低，且机

构投资者与证券公司就佣金费率的协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可能导致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发生波动。

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为投资银行业务，2012年及2013年占营业收入的0.12%及7.66%。由于投银行业务受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可能导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发生波动。

十三、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 发展战略

公司的中长期战略定位为“专注于为中小投资者和中小企业提供投、融资等中介服务的现代金融服务企业”。为此，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证券行业的发展与服务，着重扩大公司经营许可范围，不断强化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并在产业布局、人力资源、产品规划、市场建设等方面进行优化调整，全面提升公司的专业化经营水平，为公司快速发展成为具有较高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现代金融服务企业奠定基础。

（二） 总体目标

公司的短期发展目标是，最近2至3年完成转增资本和增资扩股，尽快成为全牌照证券公司，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完成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到30-40亿元，达到中等券商水平；

公司的中长期发展目标是，未来5年经纪业务稳步增长，全面提升新业务收入比重，以“佣金收入在总收入中占比50%以下为量化标准”完成从收入单一到收入多元化券商转变，向现代投资银行转型，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三） 主营业务发展计划

1、在公司股东支持下，选择适当时机开展投资及并购，控股1家期货公司，成立投行子公司、合资基金公司、产业投资基金、经纪人代理公司、海外证券公司，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2、证券经纪业务是公司效益主要支持，是现代投行的发展基础。营业网点

是公司经营服务终端，客户与团队是公司最重要的资源。公司将以产品创新为核心，继续按“营销、咨询、客服、信息技术”四位一体的模式，抓“团队、渠道、产品、活动、媒体推介”五个要素，打造联讯的证券经纪业务品牌。

3、证券自营业务、固定收益业务是公司重点发展的新业务。尤其是固定收益业务开展以来发展迅速，成为公司利润创造的一只新秀，是公司迈向业务多元化的重要一步。公司将以稳健、创新的指导思想发展固定收益业务，重点拓宽业务模式，培养人才队伍，在银行间市场打造联讯固定收益综合业务平台。

4、资产管理业务是公司转型的重要平台，它能够完善公司服务体系，协同公司各项业务，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发展资产管理业务，要以资产管理部为牵头人，结合公司营销团队、研究团队、运营保障团队等力量，共同服务于投资者，实现联讯证券专业投资服务机构的品牌建设。

5、公司证券承销业务刚刚获批，业务团队将以中小板、创业板公司为服务对象，深入研究中公司业务需求，开发股权激励、市值管理、私募债股权融资等基础业务，多种方式借力发展，在开展财务顾问业务的基础上实现投资银行业务的稳步发展。

6、人力资源计划

为配合公司的产品开发计划，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团队实力，公司计划未来3年增加研发人员，其中会涉及海外市场研究人员。同时，为了配合公司的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进一步增强营销团队的实力，公司计划未来继续扩大营销团队建设，提升业内竞争力。

公司人力资源计划的具体安排如下：

- (1) 公司人力资源部长长期招聘，以补充后备人才；
- (2) 公司将建立人才库，确定人才能力要求模型，从引进人才、培养人才、塑造人才三方面着手，建立有层次的技术人才库、管理人才库和营销人才库；
- (3) 公司将着力建设公司的内部知识库，并不断总结行业经验，建立规范的培训模型，以用于对各技术岗位人才的培训；
- (4) 公司将在现有薪酬制度和激励制度的基础上，根据各发展阶段的要求，制定更透明、更合理、层级清晰、对外有竞争力、对内公平的薪酬制度，制定符

合岗位能力的职位评定方案；建立对各类人才有持久吸引力、调动人才创新能力的激励机制，实现公司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7、项目投融资计划

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34 号）、《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公告令第 55 号）文件要求，证券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必须符合净资本监管要求，随着公司新业务的不断开展和获批，必然会产生资金缺口。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未来不排除通过增资、贷款等方式解决资金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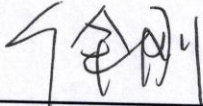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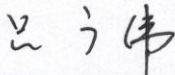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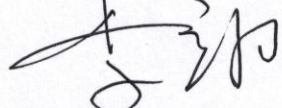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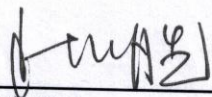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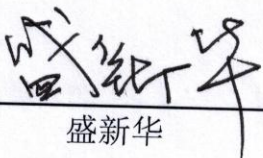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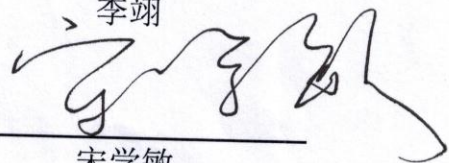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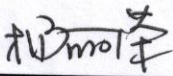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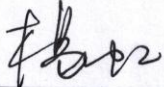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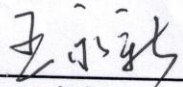
(正文完)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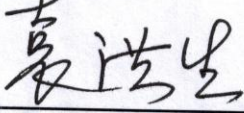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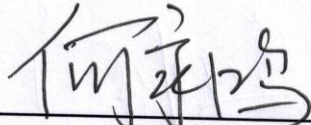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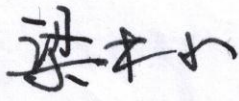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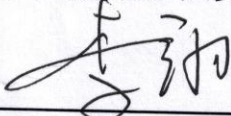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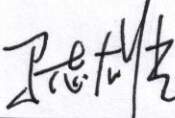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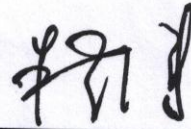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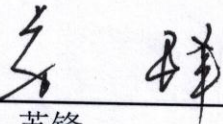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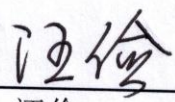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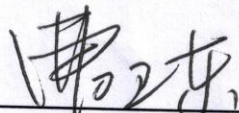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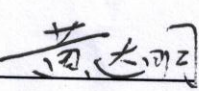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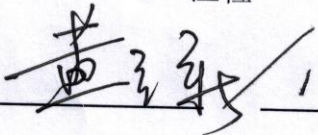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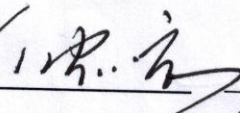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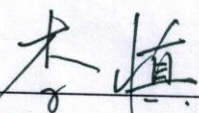
 _____ 徐刚	 _____ 吕广伟	 _____ 李翊
 _____ 陈明先	 _____ 盛新华	 _____ 宋学敏
 _____ 杨丽荣	 _____ 杨虹	 _____ 王永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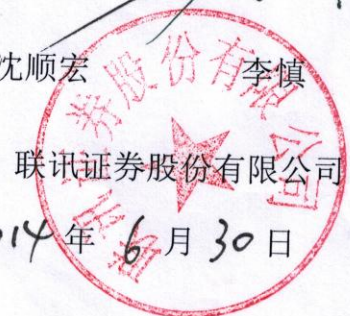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袁洪生	 _____ 何永鸿	 _____ 梁木水
---	--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李翊	 _____ 马志雄	 _____ 朱洪涛
 _____ 苏锋	 _____ 汪俭	 _____ 曹卫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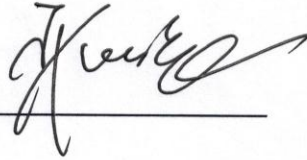
 _____ 黄达明	 _____ 黄立新	 _____ 沈顺宏	 _____ 李慎
---	---	--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翟建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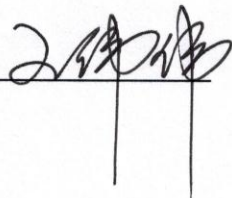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尚文彦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张艺韬  庄晶 

曲文波  吴扬林 

王伟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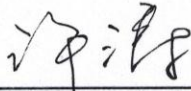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6月30日



三、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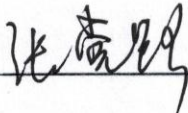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许涛

经办律师：



张党路



秦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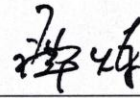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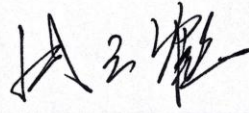


魏标文



谭炼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云鹤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汤锦东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汤锦东


杨子奇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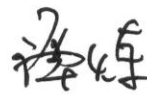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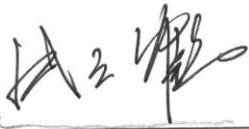


魏标文



谭炼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云鹤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四年 0 月 20 日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公司章程；
- (四)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五)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